

四川国栋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600321

2010 年年度报告

目 录

一、重要提示.....	3
二、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3
三、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4
四、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5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8
六、公司治理结构.....	11
七、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16
八、董事会报告.....	16
九、监事会报告.....	25
十、重要事项.....	26
十一、财务会计报告.....	30
十二、备查文件目录.....	94

一、重要提示

1、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3、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4、公司负责人王春鸣，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兼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曾武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5、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6、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二、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1、公司法定中文名称：四川国栋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法定中文名称缩写：国栋建设

2、公司法定代表人：王春鸣

3、公司董事会秘书：曾莉

电话：028-86119148

传真：028-86154162

E-mail: z1@guodong.cn

联系地址：四川省成都市金盾路 52 号国栋中央商务大厦 28 楼

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万培

电话：028-85804228

传真：028-85795812

联系地址：四川省成都市金盾路 52 号国栋中央商务大厦 28 楼

4、公司注册地址：四川省成都市双流县板桥

公司办公地址：四川省成都市金盾路 52 号国栋中央商务大厦 28/29 楼

邮政编码：610041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http://www.guodong.cn>

公司电子信箱：executive@guodong.cn

5、公司信息披露报纸名称：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登载公司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国际互联网网址：<http://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四川省成都市金盾路 52 号国栋中央商务大厦 28 楼

6、公司 A 股上市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

公司 A 股简称：国栋建设

公司 A 股代码：600321

7、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首次注册登记日期：1993 年 5 月 22 日

公司首次注册登记地点：四川省绵阳市开元场沈家坝

公司第 1 次变更注册登记日期：1997 年 3 月 26 日

公司第 2 次变更注册登记日期：2001 年 3 月 26 日

公司第 1 次变更注册登记地址：四川省成都市双流板桥

公司第 2 次变更注册登记地址：四川省成都市双流板桥

公司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5101001806249

公司税务登记号码：51012220238978-x

公司聘请的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

公司聘请的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成都市洗面桥下街 5 号

三、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一) 本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营业利润	34,703,464.47
利润总额	38,132,134.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9,753,625.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7,743,376.8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6,597,933.68

(二)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301,873.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9,697,774.4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12,690.3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089.00
扣除后的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12,010,248.73

(三)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10 年	2009 年	本年比上年增 减(%)	2008 年
营业收入	506,031,066.71	594,051,988.50	-14.82%	607,426,063.59
利润总额	38,132,134.57	42,225,479.60	-9.69%	30,991,424.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9,753,625.59	40,392,535.43	-1.58%	31,284,410.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 损益的净利润	27,743,376.86	35,846,649.67	-22.61%	35,878,615.56
基本每股收益	0.087	0.089	-2.25%	0.069
稀释每股收益	0.087	0.089	-2.25%	0.06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0.061	0.079	-22.78%	0.079
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3.11	3.41	减少 0.30 个 百分点	2.7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29	3.44	减少 0.15 个 百分点	2.7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全面摊薄净资产 收益率(%)	2.17	3.02	减少 0.85 个 百分点	3.1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 产收益率(%)	2.30	3.05	减少 0.75 个 百分点	3.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6,597,933.68	242,162,743.97	-39.46%	36,453,052.75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32	0.53	-39.46%	0.08
	2010 年末	2009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 末增减(%)	2008 年末
总资产	2,599,197,414.89	2,447,555,347.25	6.20%	1,789,451,313.12
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264,694,778.55	1,185,826,352.96	6.65%	1,159,099,417.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2.78	2.60	6.92%	2.54

注: 以上数据按 2010 年 7 月 8 日转增股本后总股本 455,520,000 股计算。

四、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 股本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	发 行 新 股	送 股	公 积 金 转 股	其 他	小 计	数 量	比 例 (%)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76,947,000	33.78			76,947,000	-22,776,000	54,171,000	131,118,000	28.78
其中:									
境内法人持股	76,947,000	33.78			76,947,000	-22,776,000	54,171,000	131,118,000	28.78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其中：									
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76,947,000	33.78			76,947,000	-22,776,000	54,171,000	131,118,000	28.78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1、人民币普通股	150,813,000	66.72			150,813,000	22,776,000	173,589,000	324,402,000	71.22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合计	150,813,000	66.72			150,813,000	22,776,000	173,589,000	324,402,000	71.22
三、股份总数	227,760,000	100.00			227,760,000	0	227,760,000	455,520,000	100.00

2、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 前三年历次证券发行情况

截止本报告期末至前三年，公司未有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2) 公司股份总数及结构的变动情况

公司 200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 2009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227,76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人民币 1.00 元(含税)，以公司总股本 227,760,000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

2010 年 5 月 11 日召开的公司 200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2010 年 7 月 2 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刊登了分红派息实施公告，并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资金结算系统将红利划付给股东，股权登记日为 2010 年 7 月 7 日，红利发放日为 2010 年 7 月 15 日，新增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上市流通日为 2010 年 7 月 9 日，转增后公司总股本为 455,520,000 股。

(3)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本报告期末公司无内部职工股。

(二) 股东情况

1、股东数量和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52,434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四川国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8.78	176,670,000	131,118,000	147,940,000

博时增长	境内非国有法人	2.49	11,351,112	0	未知
刘树林	境内自然人	1.85	8,448,359	0	未知
集合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0	5,450,000	0	未知
博时贰号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9	3,602,910	0	未知
王春鸣	境内自然人	0.75	3,432,784	0	未知
陈泽娜	境内自然人	0.67	3,074,464	0	未知
信用担保户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8	2,663,100	0	未知
杨洪芬	境内自然人	0.33	1,491,500	0	未知
苏成	境内自然人	0.25	1,141,900	0	未知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四川国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45,552,000		人民币普通股	
博时增长		11,351,112		人民币普通股	
刘树林		8,448,359		人民币普通股	
集合计划		5,4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博时贰号		3,602,910		人民币普通股	
王春鸣		3,432,784		人民币普通股	
陈泽娜		3,074,464		人民币普通股	
信用担保户		2,663,100		人民币普通股	
杨洪芬		1,491,500		人民币普通股	
苏成		1,141,900		人民币普通股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四川国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31,118,000	2007年股东大会+12个月	22,776,000	公司2006年、2007年的经营业绩若未触发四川国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的股份追送条款(业绩追送承诺条款详见公司股改说明书)。则:2007年股东大会召开日后12个月不上市交易或转让,上述承诺期满后,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的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在12个月内不超过5%,在24个月内不超过10%。
			2007年股东大会+24个月	22,776,000	
			2007年股东大会+36个月	131,118,000	

2、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简介

(1) 法人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名称:四川国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王春鸣

注册资本:18,918.18万元

成立日期：1994 年 6 月 18 日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房地产开发、经营，驾驶培训，餐饮娱乐服务，生产、销售金属材料（不含稀贵金属）、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建筑材料、五金交电、百货。

(2) 自然人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姓名：王春鸣 国籍：中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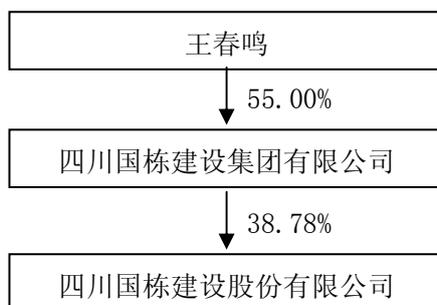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否

最近五年内职业：四川国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四川国栋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3)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更。

(4)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3、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无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股份增减数	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领取的报酬总额(万元)(税前)	是否在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单位领取报酬、津贴
王春鸣	董事长兼总经理	男	61	2008年4月17日	2011年4月17日	1,716,392	3,432,784	+1,716,392	2010年7月9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10转10)上市流通。详见公告2010-012	17.30	否
李秦生	副董事长	男	66	2008年4月17日	2011年4月17日					14.69	否
王世林	董事、总工程师	男	60	2008年4月17日	2011年4月17日					8.09	否
黎敏	董事、副	男	37	2008年4	2011年4					35.94	否

	总经理			月 17 日	月 17 日						
王云露	董事	女	35	2010 年 5 月 11 日	2011 年 4 月 17 日					20.21	否
王效明	董事	男	45	2008 年 4 月 17 日	2011 年 4 月 17 日					8.78	否
朱永明	独立董事	男	72	2008 年 4 月 17 日	2011 年 4 月 17 日					3.00	否
林万祥	独立董事	男	72	2008 年 4 月 17 日	2011 年 4 月 17 日					3.00	否
曾刚	独立董事	男	66	2008 年 4 月 17 日	2011 年 4 月 17 日					3.00	否
徐晋江	监事长	男	44	2008 年 4 月 17 日	2011 年 4 月 17 日					7.43	否
李金凤	监事	女	50	2008 年 4 月 17 日	2011 年 4 月 17 日					6.33	否
熊云全	监事	男	44	2008 年 4 月 17 日	2011 年 4 月 17 日					7.24	否
覃海先	监事	男	35	2010 年 5 月 11 日	2011 年 4 月 17 日					9.09	否
宋海彬	监事	男	37	2008 年 4 月 17 日	2011 年 4 月 17 日					6.94	否
曾武	副总经理、 总会计师	男	47	2008 年 4 月 17 日	2011 年 4 月 17 日					13.53	否
曾莉	副总经理、 董事会秘书	女	29	2008 年 4 月 17 日	2011 年 4 月 17 日					8.52	否
合计	/	/	/	/	/	1,716,392	3,432,784	+1,716,392	/	173.09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 5 年的主要工作经历：

(1) 王春鸣, 1994 年至报告期任四川国栋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2005 年 5 月起任四川国栋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四川国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

(2) 李秦生, 1999 年至 2005 年 5 月任四川国栋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 2005 年 5 月起任四川国栋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

(3) 王世林, 1993 年进入本公司工作, 历任镀膜厂厂长、装饰公司经理, 公司副总经理, 2002 年至今任四川国栋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工程师;

(4) 黎敏, 2004 年 7 月至 2006 年 7 月任德国迪芬巴赫设备服务(北京)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2006 年 7 月进入四川国栋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任 20 万立方米纤维板生产线项目总经理;

(5) 王云露, 美籍华人, 2009 年 8 月进入四川国栋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 2010 年 2 月 1 日起任四川国栋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2010 年 5 月 11 日任四川国栋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6) 王效明, 2005 年 5 月至 2008 年 4 月任四川国栋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2008 年 4 月起任四川国栋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和四川南充国栋林产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

(7) 朱永明, 2000 年 10 月至 2002 年 12 月任成都市国有资产投资公司董事长。2008 年 4 月起任公司独立董事。

(8) 曾刚, 1993 年 12 月至 1999 年 11 月历任成都市公安局成华分局局长、党委书记、中共成华区委常委、政法委书记, 2005 年 2 月获国务院授予二级警监警衔。2008 年 4 月起任公司独立董事;

(9) 林万祥, 西南财经大学博士生导师、教授, 现任四川天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和四川湖山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08 年 4 月起任公司独立董事。

(10) 徐晋江, 1999 年至 2001 年曾任四川国栋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2002 年起任四川国栋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监事长;

(11) 熊云全, 2001 年进入四川国栋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任秸秆中密度人造板生产线技术负责人、总经理助理, 2002 年起任四川国栋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2008 年 4 月起任四川国栋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监事;

(12) 覃海先, 2003 年 1 月加入四川国栋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先后任公司技术质量部部长、国栋新材事业部副总经理、公司营运中心任副主任, 现任国栋新材事业部总经理, 2010 年 5 月 11 日任四川国栋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13) 宋海斌, 1999 年 4 月进入四川国栋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02 年起任四川国栋建设有限公司监事;

(14) 李金凤, 2000 年 7 月进入公司, 现任公司办公室主任兼人力资源部部长, 2008 年 4 月起担任四川国栋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15) 曾武, 2001 年 10 月进入四川国栋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至今任总会计师, 2002 年至今任四川国栋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16) 曾莉, 2005 年 3 月进入四川国栋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曾任董事长助理、公司办公室主任职务, 2008 年 4 月起任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二)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王春鸣	四川国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5 年 7 月 15 日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王春鸣	四川国栋建设薯业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2 年 5 月		否

王春鸣	四川广元国栋新材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	2002 年 5 月		否
-----	----------------	-----	------------	--	---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 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无
- 2、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工作岗位和职务
- 3、 现任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共 16 人，其中在公司领取报酬或津贴共 16 人，2010 年度报酬和津贴总金额 173.09 万元，独立董事的津贴及其他待遇为每人每年 3.0 万元。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因公司对外经营业务需要，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 200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选举王云露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选举覃海先先生为第六届监事会公司监事。

(五)公司员工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在职员工为 2,606 人,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为 11 人。

员工的结构如下:

1、专业构成情况

专业类别	人数
生产人员	1780
销售人员	253
技术人员	392
财务人员	52
行政人员	129

2、教育程度情况

教育类别	人数
大学以上学历	436
中专以上学历	1298
高中及以下学历	872

六、公司治理结构

(一)公司治理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进行规范运作，努力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现代企业制度，并不断地改进和完善。

1、股东与股东大会

(1) 股东是公司的所有者，对公司重大事项享有知情权和参与权，公司一贯保护股东合法权益，公平对待所有股东。

(2) 公司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明确了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规定了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等程序和公告，保证所有股东都能参与和了解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

(3) 公司没有为股东及其关联方提供任何担保。

2、控股股东和公司

(1) 公司与控股股东人员、资产、财务分开，机构、业务独立，各自独立核算、独立承担责任和风险。

(2) 控股股东及其下属的其他单位未从事与公司相同或相近的业务。

3、董事与董事会

(1) 公司董事的选聘程序在公司章程中都作了明确规定，对于董事候选人的详细资料在股东大会前都进行了披露。

(2) 公司董事对公司和全体股东忠实、诚信、勤勉尽责。

(3) 公司董事会制定了《董事会议事规则》，明确了董事会的权利和责任，确保科学决策、权责相当。

(4) 公司建立了独立董事制度，聘请了三名法律、管理和专业会计方面的独立董事，公司重大事项均需听取独立董事意见。

(5) 公司董事会已成立审计、薪酬和提名专门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根据职责分工，采取事前调研、论证，事中视察跟踪，事后专项审计的方式，强化了董事会的职能，为董事会的决策提供充分依据，保证了公司决策的合法性、科学性，降低了决策风险。

4、监事与监事会

(1) 公司监事会对公司经营情况享有知情权和监督权。

(2) 公司监事会制定了《监事会议事规则》，明确了监事会对董事会和高管人员的监督职责，有利于监事会的提高工作效率，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3) 监事会定期召开监事会会议，监事都能出席会议，明确发表意见并有会议记录，出席会议的监事和会议记录人都在会议记录上签名，会议记录妥善保管。公司也充分保障了监事的知情权、监督权和检查权。

5、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董事会已成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绩效评价标准和程序在公司不断向前发展过程中进行逐步地完善调整，其优越性和对公司长远发展的保障作用已有所显现。

6、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1)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所有应披露的信息，公司都通过《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进行了及时、准确、完整的披露，

(2) 公司证券部安排有专人负责接待股东来访、回答股东咨询、联系股东、向投资者提供公司公开披露的资料。

7、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情况：根据中国证监会在上市公司中开展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精神，按照四川证监局对辖区内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具体部署，公司从 2007 年 5 月起认真开展了“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工作，先后完成了学习动员、自查、公众评议和整改提高四个阶段的相关工作。及时对加强公司治理工作过程中发现的问题进行认真整改落实。通过“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开展，公司进一步完善了信息披露制度，健全了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和问责机制，规范了关联交易，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7.1、在 2008 年四川证监局对我公司开展治理专项活动情况进行现场检查后，公司对发现的问题进行了认真分析研究，并制定了整改计划，明确了整改期限日期和相关责任人，整改工作取得明显成效。今后，公司将继续加强公司治理工作，规范化经营，切实保障广大股东的权益。

(1) 公司将加强新《公司法》、《证券法》、修改完善后的《公司章程》及相关配套制度在公司重大决策及日常经营管理中的执行力度，严格按照规定履行公司内部决策程序，严格划分控股公司与上市公司经营往来及日常管理事务，明确公司货币支付管理审批程序和权限等制度，严格规范与大股东之间的资金往来和关联交易行为。

(2) 公司形成了积极的控制环境，有明确的对外投资、担保、资产处置、合同审批的权限及决策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符合相关规定，经营层权限明晰；董事会及相关的专门委员会负责批准并定期审查公司的经营战略和重大决策、确定经营风险的可接受水平；公司高管人员对完善各项业务的管理规章十分重视，严格执行董事会批准的战略和决策，高管人员和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之间的责任、授权和报告关系明确。目前公司已建立了完备的业务管理制度体系，该体系在公司的各项业务运作中得到良好的推行，已经建立起了积极的控制环境及各项管理制度；公司高管人员在促使员工了解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方面发挥了切实作用。

(3) 公司按照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持续规范公司定期报告的编制、审议、披露程序以及重大事件的报告、传递、审核、披露程序，保证公司及时、公平披露公司信息以及披露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通过有效的公司治理制度和措施，实现了全面检查公司规范运作状况、独立性和透明度，同时发现公司治理存在的不足，为提高公司治理水平打下了基础。规范运作和完善公司治理是一项长期、持久和艰巨的工作，公司董事、高管层将不断加强学习相关法律法规，牢固树立依法运作的观念，切实解决公司治理中存在的问题，

进一步增强和提高规范治理的意识和能力；切实加强公司内控制度的建设，自觉遵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各项规定，保障公司健康持续稳定发展。

(二) 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1、独立董事参加董事会的出席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	委托出席（次）	缺席（次）	备注
朱永明	9	9	0	0	
林万祥	9	9	0	0	
曾刚	9	9	0	0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9 次董事会会议。董事会 3 名独立董事亲自出席了全部董事会会议。独立董事都按照《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制度》的相关规定，认真审议会议议案，发挥各自专业优势，对议案提出了许多中肯的意见和建议，并对公司重大关联交易发表了独立意见，切实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维护了公司及广大投资者的利益。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未对董事会审议事项提出过异议。

(三) 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1、业务方面：公司自主开展业务活动，具有完整的经营业务和独立的自主经营能力；控股股东及其下属的其他单位均未从事与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

2、人员方面：公司人员独立于控股股东，除董事长兼总经理王春鸣先生在四川国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担任董事长以外，其他副总经理和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在控股股东单位担任任何职务。

3、资产方面：公司资产独立完整、权属清晰，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

4、机构方面：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经营管理机构，董事会、监事会及其它内部机构都建立了健全的内部管理制度，独立运作，不受控股股东的任何影响和指令。

5、财务方面：公司会计管理能够涵盖所有业务环节，制订了专门的、操作性强的会计制度，会计人员具备专业素质，建立了持续的人员培训制度，建立了风险控制制度，会计岗位设置贯彻了“责任分离、相互制约”原则，执行了重要会计业务和电算化操作授权规定，按规定组织对账，会计管理内部控制完整、合理、有效。公司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拥有独立的银行帐户，公司的财务、会计活动不受控股股东干预。

(四) 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结合其所在岗位工作任务完成情况和绩效水平进行，并严格与个人工资收入和奖金挂钩，同时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还结合审计委员会对各子（分）公司、各部门进行的审计、稽查情况在全公司进行综合比较，在全公司形成制度，有利于公司工作效率的提高和激励机制的健全。

(五) 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

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涵盖财务管理、销售管理、人事劳资部管理、生产管理、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募集资金管理等各个方面，保证了公司经营活动的正常进行，对经营风险起到了有效的控制作用。

1、财务管理制度

在财务管理方面，公司建立健全了会计核算制度、财务管理制度，使财务自身的内控管理体系得到完善。在此基础上，公司推行了全面预算管理，建立了投资项目管理、期间费用管理、成本管理、资金管理、经营效益评价等专项管理体系，使各部门从资金预算、使用过程及效果得到有效的控制，有效地促进了公司整体管理水平的提高。

2、销售管理制度

公司成立了专职销售部门，对全公司产品进行统一销售。制定了产品销售管理制度、售后服务制度、信息反馈制度以及销售人员工作手册，强化产品销售价格、订单、计划与结算等销售环节的管理。为保证产品定价的科学性、合理性，市场监管部门和销售部门建立了对称的信息交流机制和影响市场、销售政策变化的重大分析、预测和沟通机制。这些制度的制订和执行，增加了公司产品销售量，树立了公司品牌形象，实现了公司价值最大化。

3、人事劳资部管理制度

公司实现了全员劳动合同制，全面实施了以岗位价值分析为基础的职位改革，建立了绩效考核评价体系，对各岗位实行动态管理，业绩考核。按照有关规定建立了社会保障制度，健全完善了薪酬制度，不断提高员工收入，改善员工工作和生活条件。这些制度的制订和执行极大调动了员工的工作积极性和主观能动性，吸引了大量优秀人才，促进了员工的职业发展，实现了员工的人生价值。

4、生产管理制度

公司建立、健全了以 ISO9001: 2000 国际标准质量管理体系为核心的生产管理制度，制度明确了各生产岗位作业的内容、程序和检验标准，明确了各生产协作部门的职责，为各个生产环节紧密衔接，建立正常生产秩序和正常的生产经营提供了保障。同时，公司推行精细化管理方法，对各种原材料、动力、能源消耗及产品产量、质量制定了科学的控制目标，更注重质量、环境、职业安全健康三标合一管理体系的建设。这些措施和制度的建立保证了公司生产的高质、高效。

5、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

公司制定了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并根据监管部门的要求及时进行修订，确保制度的有效性和时效性，为规范公司信息披露行为、明确信息披露负责人、加强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奠定了制度基础。公司在日常经营管理过程中，严格按照上述制度的规定，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准确完整地披露各类定期报告和临时报告，积极接待投资者的来电来访，并主动做好与投资者的沟通工作，增强投资者对公司的认同感。

6、公司内控管理

公司审计委员会下属的稽核部和公司法律部直接对董事会负责，行使内部审核、审计职能。专门负责对公司购销合同、内部经济责任、财务制度执行情况等进行事前的审核和事后审计工作，保证公司各项制度的严格落实和执行。

公司已根据实际情况建立了满足公司管理需要的各种内部制度，并结合公司发展不断进行改进和完善，相关制度覆盖了公司业务和内部管理的各个方面和环节，并得到了有效执行，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健全、合理，整体运行有效。

2011 年，公司将继续优化内部控制制度，根据新会计准则及监管部门的要求进一步完善与财务核算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使内部控制制度能够更加有效地保证公司生产经营的依法运作。

(六) 公司披露董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估报告和审计机构的核实评价意见

本公司不披露董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估报告和审计机构的核实评价意见。

七、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一) 年度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报纸	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日期
2009 年度股东大会	2010 年 5 月 8 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10 年 5 月 9 日

(二) 临时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报纸	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日期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0 年 6 月 21 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10 年 6 月 22 日
201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0 年 8 月 2 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10 年 8 月 3 日

八、董事会报告

（一）报告期内经营情况回顾

报告期内，随着经济复苏的加快，公司产品销售逐渐增加。报告期内，公司一方面严格把关生产经营环节，从控制成本入手，在原材料采购（统一采购、直接到厂家采购等措施）、耗用（不断调整产品结构、改良产品单位能耗）等方面尽量降低成本，并注意对生产环节各项能耗的有效节约和科学控制；另一方面，公司成立的统一产品销售部门，节约了销售费用且大大提高效率，报告期内，公司实现产销率 120%，主营业务人造板销售收入较上一年度增长 13%，增长原因在于宏观经济快速复苏、制造业景气高涨的背景下，生产厂家、供应商受全球资产价格猛涨、通胀预期严重的影响，特别在四季度起积极备货，纤维板市场发力，交投活跃，成交量大幅增加。

1、报告期内公司总体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在公司董事会的领导下，公司以人造板为经营中心，各项经营活动紧紧围绕人造板产业，充分利用了当前人造板市场发展的大好时机，在人造板生产管理、生产工艺和市场营销方面进行不断地创新和开拓，巩固和加强了公司人造板产业的基础，奠定了公司人造板产业在中国中西部地区的行业领导地位。同时，全力抓紧公司新建的双流 45 万 M³/年和南充 22 万 M³/年纤维板生产线的建设工作，取得了有效进展。

（1）不断加强对年产 20 万立方米中、高密度纤维板生产线的生产和经营管理。通过培养和引进技术及管理人才的方式，引进了国外先进的管理理念和管理方法，在年产 20 万立方米中、高密度纤维板生产线项目中建立了较为完善的管理体系，充分发挥进口生产线的先进技术，保证了生产线的稳定、持续运行，产品质量合格品率屡创新高，2010 年产销率达 120%。

（2）不断提高公司人造板深加工生产线利用率，利用公司具备生产高端人造纤维板、刨花板基材的优势，发展了一批需要进行深加工后的纤维板、刨花板下游客户，提高了公司人造板深加工生产线的生产能力，为公司主营业务人造板创造了附加收益。

（3）继续加强了公司人造板产品的品牌宣传和市场推广力度。公司人造板产品依其稳定、优良的产品质量和公司的营销宣传，已在广大用户和市场上树立起了良好的信誉和高端的品牌形象。成都本地几家在全国知名的大型家具生产企业和地板加工厂均已成为公司的长期固定客户。

2010 年公司共实现业务收入 506,031,066.71 元，较上年降低 14.82%；实现营业利润 34,703,464.47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加 27.99%；实现净利润 39,570,847.20 元，较上年降低 0.86%。

2、公司主营业务及其经营状况分析

(1) 公司主营业务分行业、产品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分行业或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
板材销售	430,583,746.96	364,587,619.83	15.33%	13.04%	13.26%	减少 0.16 个百分点
工程施工	56,462,177.80	45,569,516.65	19.29%	-71.56%	-73.94%	增加 7.39 个百分点
其他	10,680,684.74	12,583,062.17	-17.81%	18.32%	3.60%	-

(2) 主要供应商、客户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金额总计	33,278.79	占采购总额比例 (%)	48.61
前五名销售客户销售金额总计	30,273.56	占销售总额比例 (%)	59.84

3、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负债构成变化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同比增减比例 (%)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	
预付帐款	22,840,194.66	0.88%	532,688,793.73	21.76%	-95.53%
其它应收款	2,702,583.75	0.10%	18,738,416.31	0.77%	-85.58%
在建工程	1,199,613,170.50	46.15%	433,752,919.83	17.72%	176.57%
应交税费	-35,562,523.52	-1.37%	11,359,382.29	0.46%	-413.07%

变动原因：

(1)、预付账款同比减少 509,848,599.07 元，减少比例为 95.71%，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在双流 45 万立方米及南充 22 万立方米纤维板生产线项目预付账款转入在建工程所致；

(2)、其他应收款同比减少 16,035,832.56 元，减少比例为 85.58%，主要原因系报告期收到双流县国税局增值税退税款所致；

(3)、在建工程同比增加 765,860,250.67 元，增加比例为 176.57%，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在双流 45 万立方米及南充 22 万立方米纤维板生产线项目建设支出增加以及预付账款转入所致；

(4)、应交税费同比减少 46,921,905.81 元，减少比例为 413.07%，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进口设备增值税抵扣所致。

4、报告期内，公司损益类项目变动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0 年	2009 年	同比增减 (%)
营业税金及附加	3,421,366.61	9,240,967.51	-62.98%
财务费用	1,483,013.51	5,608,015.23	-73.56%
资产减值损失	3,436,578.36	855,881.22	301.53%
营业外收入	3,518,858.32	15,206,917.31	-76.86%

变动原因：

(1)、营业税金及附加同比减少 5,819,600.90 元，减少比例为 62.98%，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工程施工结算收入对应的税金减少所致；

(2)、财务费用同比减少 4,125,001.72 元，减少比例为 73.56%，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利息支出增加以及收到四川国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支付利息所致；

(3)、资产减值损失同比增加 2,580,697.14 元，增加比例为 301.53%，主要原因是报告期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所致。

(4)、营业外收入同比减少 11,688,058.99 元，减少比例为 76.86%，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增值税返还减少所致。

5、报告期内，公司现金流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0 年	2009 年	同比增减 (%)
经营活动产生的流量净额	146,597,933.68	242,162,743.97	-39.46%
投资活动产生的流量净额	-289,825,802.64	-734,857,506.38	+60.56%
筹资活动产生的流量净额	130,968,126.90	505,777,472.11	-74.1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265,642.13	13,077,220.23	-193.79%

变动原因：

(1)、经营活动产生的流量净额同比减少 95,564,810.29 元，减少比例为 39.46%，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大量储备原材料所致；

(2)、投资活动产生的流量净额同比增加 445,031,703.74 元，增加比例为 60.56%，主要原因是报告期支付双流 45 万立方米/年及南充 22 万立方米/年纤维板生产线项目同比减少所致；

(3)、筹资活动产生的流量净额同比减少 374,809,345.21 元，减少比例为 74.11%，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

贷款同比减少所致；

(4)、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增加额同比减少 25,342,862.36 元，减少比例为 193.79%，主要原因是受上述 (1) - (3) 项因素影响形成。

6、公司主要控股公司及参股公司的经营情况及业绩分析

公司名称	主要产品或服务	注册资本	资产规模	净利润
四川广元国栋新材有限公司	木质刨花板、饰面板、指接板、家具、木材加工	78,000,000.00	77,330,456.22	-1,654,429.84
成都升泰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物业管理、家政服务、园林绿化服务、餐饮娱乐管理服务	5,000,000.00	9,451,306.83	-346,707.98
四川南充国栋林产科技有限公司	生产、销售木质中、高密度纤维板、木质装饰板及进出口业务。	150,000,000.00	449,565,555.55	-1,470,250.87
成都国栋南园投资有限公司	项目投资；酒店管理；销售建筑材料、人造板；以及其他无需许可或者审批的合法项目。	74,143,000.00	158,135,688.30	-466,853.09

(二) 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1、公司所处行业的发展趋势及公司面临的市场竞争

①公司目前产业主要是人造板产业的生产、加工以及工程建设，所处行业的发展趋势及公司面临的市场竞争。我国作为世界上人口最多的大国，近年来经济持续高速增长，城市化进程高速发展，且预计时间将会持续很长。中国是一个严重缺乏森林木材资源的人口大国，人造板作为一个资源性的不可替代的木质产品，在人类社会尤其在中国将为国民经济的发展和三农问题的解决产生不可替代的作用，已是我国的长期战略资源物资。从中央政治局常务委员会会议到集体林权制度改革的推行，保证了公司成为全国林产工业的龙头企业的发展目标，并将长期受益。公司将主业转变为人造板后，在近期将进入快速发展期，新引进的双流 45 万 M³/年和南充 22 万 M³/年中、高密度进口纤维板生产线处于建设末期，建成后，公司将具有人造板产能 97 万立方米/年，居西部第一。

②由于人造板近年新增产能较多，因此竞争将会激烈。

虽然目前人造板供求略为失衡，市场竞争较为激烈，但大部分企业规模较小，设备较为落后，能耗、污染较为严重。由于公司生产所有设备都系国外最新引进，能耗较低、污染较小，具备规模及成本优势，品质稳定可靠，市场信誉良好，竞争优势突出，具备较好的发展空间。

2、未来公司发展机遇和挑战。

1、公司所处行业的发展趋势及公司面临的市场竞争

①公司目前产业主要是人造板产业的生产、加工以及工程建设，所处行业的发展趋势及公司面临的市场竞争。我国作为世界上人口最多的大国，近年来经济持续高速增长，城市化进程高速发展，且预计时间将会持续很长。中国是一个严重缺乏森林木材资源的人口大国，人造板作为一个资源性的不可替代的木质产品，在人类社会尤其在中国将为国民经济的发展和三农问题的解决产生不可替代的作用，已是我国的长期战略资源物资。从中央政治局常务委员会会议到集体林权制度改革的推行，保证了公司成为全国林产工业的龙头企业的发展目标，并将长期受益。公司将主业转变为人造板后，在近期将进入快速发展期，新引进的双流 45 万 M³/年和南充 22 万 M³/年中、高密度进口纤维板生产线处于建设末期，建成后，公司将具有人造板产能 97 万立方米/年，居西部第一。

②由于人造板近年新增产能较多，因此竞争将会激烈。

虽然目前人造板供求略为失衡，市场竞争较为激烈，但大部分企业规模较小，设备较为落后，能耗、污染较为严重。由于公司生产所有设备都系国外最新引进，能耗较低、污染较小，具备规模及成本优势，品质稳定可靠，市场信誉良好，竞争优势突出，具备较好的发展空间。

2、未来公司发展机遇和挑战。

(1) 加快林业发展是国家的根本方针。2003 年 6 月，国务院《关于加快林业发展的决定》（中发【2003】9 号）确立了林业在经济社会发展全局中的战略地位，明确了林业改革的方向和一系列政策措施。2007 年 8 月 10 日，国家林业局、国家发改委、财政部、商务部、国家税务总局、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联合发布《林业产业政策要点》指出：森林是国家重要的战略资源，木材是国际公认的四大原材料（钢材、水泥、木材、塑料）之一，加快林业产业发展是维护国家木材安全的根本途径，立足国内解决木材和林产品供应问题，已成为我国经济社会发展的迫切要求。中国作为农业大国及森林资源穷国，光靠财政投入是无法解决森林资源贫乏问题的，必须要有适应市场经济发展的政策、制度，从根本上带动农民致富，以增强其积极性。因此，在 08 年，国家加快林业改革步伐，推行了林权流转制度，鼓励林业产业发展，为公司发展提供了政策机遇。同时国家将引领、规范和扶持林业产业的发展，加快现代林业建设步伐。《林业产业政策要点》指出国家除将严格执行已出台的各类林业税费减免优惠政策，还将在资金和信贷方面对国家林业龙头企业给予扶持。

2009 年 10 月 29 日，国家发改委、国家林业局、财政部、商务部、国家税务总局联合印发《林业产业振兴规划》（2010-2012），对加快林业产业战略性调整，提高林业产业竞争力，积极扩大国内城乡市场需求，巩固和开拓国际市场，加快科技创新和技术进步，淘汰落后产能，提升产业素质，进一步发挥林业地域广、领域宽、劳动密集的优势等方面进行了全面分析和政策方向指引，为促进林业产业的规范经营、科学持续发展给予了政策保障。

(2) 四川地理位置优越, 适合林木生成, 森林资源较为丰富, 公司赖以生存的资源得到一定程度的保证。

根据《国家林业局关于加强工业原料林采伐管理的通知》(林资发【2006】110号)、四川省人民政府文件《四川省人民政府关于推进我省集体林权制度改革的意见》(川府发【2007】25号)和《四川省林业厅关于印发〈四川省工业原料林采伐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川林发【2006】138号), 工业原料林采伐有如下优惠政策:

一是对龙头企业、农户利用林地新建短周期工业原料林和速丰林基地达到 200 公顷以上的, 按批准的森林经营方案确定采伐限额, 并优先安排年度木材生产计划。

二是对胸径小于 10 厘米(含 10 厘米)的抚育间伐材不纳入木材生产计划管理。

三是农民在四旁、自留地、自留山中生产的木材, 不纳入木材生产计划管理, 允许凭村、组证明办理木材运输证, 依法上市销售。

四是对龙头企业、中介组织、农户等造林主体在非林业用地中新培育的工业原料林不受采伐限额和木材生产计划的限制, 允许凭采伐许可证在省内流通。

(3) 产业转移也为四川提供了新的机遇。成都作为家俱、地板生产大市, 具有良好的产业基础。08 年国际金融危机后, 沿海城市加快了产业升级的步伐, 一些劳动密集型企业, 如家俱业, 加快了产业转移进程, 成都凭借良好的产业基础, 吸引了众多的家俱制造企业, 为公司产品铺设了良好的市场基础。

(4) 公司发展战略: 以科技为引擎, 以管理为基础, 以林产为核心, 将其做精、做强、做大, 充分发挥规模优势, 提高产品品质, 降低产品成本, 为客户提供更多、更好的优质产品。公司将进一步做好资源-制造一体化工作, 推行精细化管理, 把握产业发展趋势, 提高经济效益, 为把公司建设成为世界一流林业企业而努力奋斗。

3、新年度经营计划

进一步做大、做强主业, 在巩固目前川内市场第一份额的基础上, 拓宽销售领域, 加大研发力度, 以科技为引擎, 管理为基础, 实行精益生产, 精细管理。抓紧推进新投资双流 45 万 M³/年和南充 22 万 M³/年中、高密度纤维板生产线的出板验收, 早日实现规模化生产。具体为:

1) 争取时间, 尽快完成新生产线的建设, 为 2011 年产品销售大幅增加打好基础。

2) 优化组织架构, 减少管理层次, 提高管理效益。通过统一的采购、营销中心及研发中心, 从生产成本、工作效率、产品优化升级方面着手, 不断提高公司产品盈利能力。

*原材料采购: 将原各分支公司的分散采购变为了总部的统一采购, 提高了采购效率, 增强了公司的议价能力, 节约了人力, 降低了采购成本。

*产品销售: 对营销中心, 公司加大了营销中心人力、物力投入, 以更好地对市场、客户、竞争对手进行研究、分析, 并制定合适的相应策略。

*产品研发：坚持科技引领未来理念，逐步加大研发费用投入，虽然人造板不是高新技术，但成本较低的低排放，防水、防潮的人造板，目前还较少，其市场前景广阔。因此，公司加大投入，用以提高科研人员待遇，购置先进的科研仪器，加强行业交流，以增强公司研发实力，不断推出新的产品，引领需求。

3) 进一步加强品牌建设，提高产品质量，加强售后服务工作，提高客户满意度。

在国栋品牌已成为中国驰名商标的情况下，公司深知创名牌难，保名牌更难的道理。人造板特别是中纤板基本为公司、厂家型客户，对产品识别能力很强。公司客户众多，其员工技能、设备状况具有鲜明个性，因此不同企业对产品技术参数要求有所不同。针对此情况，公司将进一步加强质量控制，提高产品品质，另一方面，继续强化售后服务工作，加大客户进行现场指导力度，以提升客户满意度。

4) 加强成本控制，狠抓节能降耗工作。由于人造板行业物料成本占比很大，故节能降耗及采购价格控制对成本控制举足轻重，而其中的化工原料，基本以石油、天然气为原料进行生产，受国际、国内经济形势影响，波动较大。公司将继续加强市场调研，强化采购管理，适时采购；依托科技手段，降低物料单耗水平，同时完善成本控制体系，改进成本核算系统及成本分析体系，加强采购、制造、销售、管理等各环节成本控制，以降低成本，提升效益。

5) 加强绩效考核，制定科学、公平、合理的考核机制，将各项指标进行分解，逐项落实到个人，及时进行考核、评比，做到优胜劣汰，以充分发挥员工主观能动性，进而提升经济效益。

紧紧围绕现有生产线，继续坚持巩固基础、挖潜创新的原则，进一步提高产能，力争现有的一条中高密度纤维板生产线产量达到 30 万立方米以上，木质刨花板产量达到 10 万立方米。抓紧新生产线的建设工作，力争早日达产，为公司未来业绩的增长提供保障。同时加强品牌宣传，作好市场营销，实现产销率不断增长。

4、公司的资金需求及使用计划

公司新投资在成都双流建设的 45 万 M³/年和南充 22 万 M³/年中、高密度纤维板生产线项目资金总需求为 14 亿元，目前，该项目建设已接近尾声，前期公司已通过在中国农业发展银行、中国进出口银行、中国农业银行取得了该项目建设的长期贷款，已投入资金 12.5 亿余元。报告期内，公司已启动非公开发行股票，计划通过增发股票募集资金偿还上述项目专项贷款和补充项目后续资金投入，降低公司负债，保证项目投产后实现较好的盈利能力。

新的一年内，公司人造板的产能和规模将随着新建生产线的投产而增加，流动资金的需求将随着产能大量增加，公司将注意加强生产经营和财务管理，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益，保证公司生产经营正常需要。

(三)公司投资情况

1、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2、非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项目进度	项目收益情况
双流 45 万 M ³ /年高/中密度(HDF/MDF)生产线	900,000,000.00	90%	在建中尚未产生效益
南充 22 万 M ³ /年高/中密度(HDF/MDF)生产线	500,000,000.00	95%	在建中尚未产生效益

公司于 2008 年 5 月 23 日发布投资公告,计划在成都市双流县航空港工业开发区和四川省南充市高坪区工业开发区新投资 14 亿元,建设高/中密度(HDF/MDF)生产线项目,投入资金主要拟通过银行贷款、资本市场募集及公司自筹等方式解决。其中双流两条线生产线规模为 45 万立方米/年,南充一条生产线规模为 22 万立方米/年。目前,上述三条生产线正处于建设末期,各项投产前准备工作有条不紊进行,公司已于 2010 年 12 月 24 日发布公告,上述生产线将于 2011 年三月底前投入试生产。

(四)公司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

(五)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1、董事会会议情况及决议内容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报纸	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日期
董事会六届十七次会议	2010 年 4 月 14 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10 年 4 月 15 日
董事会六届十八次会议	2010 年 4 月 20 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10 年 4 月 21 日
董事会六届十九次会议	2010 年 6 月 4 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10 年 6 月 5 日
董事会六届二十次会议	2010 年 7 月 8 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10 年 7 月 9 日
董事会六届二十一次会议	2010 年 7 月 14 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10 年 7 月 15 日
董事会六届二十二次会议	2010 年 9 月 11 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10 年 9 月 14 日
董事会六届二十三次会议	2010 年 9 月 26 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10 年 9 月 28 日
董事会六届二十四次会议	2010 年 10 月 15 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10 年 10 月 16 日
董事会六届二十五次会议	2010 年 10 月 25 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10 年 10 月 26 日

2、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实施了 2009 年度的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

2010年5月11日召开的公司200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09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即以2009年12月31日总股本227,76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人民币1.00元(含税)，以公司总股本22,776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为45,552万股，共计派发现金股利22,776,000.00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2010年7月2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刊登了分红派息实施公告，并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资金结算系统将红利划付给股东，股权登记日为2010年7月7日，红利发放日为2010年7月15日，新增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上市流通日为2010年7月9日。

3、董事会下设的审计委员会的履职情况汇总报告

在会计师事务所进场审计前，公司审计委员会召开会议审阅了公司编制的2010年度财务会计报表，听取了公司财务部门负责人和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项目负责人关于公司2010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的安排，同意将编制的公司2010年度财务会计报表及相关财务资料提交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进行审计并向会计师提出了几项关注事项，要求公司财务部门积极配合会计师事务所在计划时间内完成审计工作，保证公司2010年年度报告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时间完成披露。

审计委员会在年审会计师出具审计初步意见后，与年审注册会计师进行沟通，听取了会计师的审计意见和关于关注事项的说明，并督促公司管理层完善尽快有关事项。同时认为公司财务报表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地反应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决定向董事会提交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自进场审计以来，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委托的各项工作，建议继续聘请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11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审计委员会在公司2010年财务报告审计过程中充分发挥了监督作用，维护了审计的独立性。

4、董事会下设的薪酬委员会的履职情况汇总报告

公司董事会下设的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进行了审核，认为公司在2010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董事、监事和高管人员所得薪酬，均是依据公司制订的职务和岗位工资分配制度并结合绩效考核而确定；独立董事的津贴是依据公司股东大会通过的独立董事津贴标准为原则确定。

公司将不断完善管理层激励与约束机制，推动管理层与公司、股东利益的紧密结合。

5、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经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审计，2010年母公司实现净利润43,509,088.99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107,170,331.89元，减去2010年度分配的股利22,776,000.00元，按照《公司章程》规定，提取10%的法定公积金4,350,908.90元后，本年度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123,552,511.98元。

董事会提议：以 2010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455,552,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人民币 0.70 元，合计派发现金 31,886,400.00 元，尚未分配利润 91,666,111.98 元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公司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九、监事会报告

(一) 监事会的工作情况

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监事会会议议题内容
2010 年 4 月 14 日召开监事会六届九次会议	《公司 2009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公司 200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公司 2009 年度决算报告》。
2010 年 4 月 20 日召开监事会六届十次会议	审议《公司 2010 年第一季度报告》并提出书面审核意见。
2010 年 6 月 4 日监事会六届十一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 1、《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2、《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3、《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报告的议案》； 4、《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2010 年 7 月 14 日监事会六届十二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0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2010 年 10 月 25 日监事会六届八次会议	审议《公司 2009 年第三季度报告》并提出书面审核意见。

(二) 监事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的独立意见

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进行规范运作，严格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完善了内部管理和内部控制制度，建立了良好的内控机制，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股东大会决议和履行职务时，均无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行为。

(三) 监事会对检查公司财务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对公司财务运作情况进行了监督和检查，对提交 2010 年度股东大会的财务报告进行了审阅，监事会认为：公司财务制度完善，管理规范，财务报告客观、真实的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所出具的无保留审计意见是正确、公正的。

(四) 监事会对公司最近一次募集资金实际投入情况的独立意见

公司最近一次募集资金在本报告期以前已全部投入完毕，不存在问题。

(五) 监事会对公司收购出售资产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无出售或收购资产情况。

(六) 监事会对公司关联交易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的关联交易均遵循了市场公允原则，关联交易价格公平合理，没有损害股份公司和股东的利益。

十、重要事项

(一)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 资产交易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资产交易事项。

(三)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的重大关联交易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市场价格
四川国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南园五星城施工及零星材料购买	参照国家收费标准、建筑成本、材料价格以及同期市场价格	协议价	51,500,916.36	91.21	采用成本加成方式结算,双方按项目实际成本加13%毛利润进行结算	
四川国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南园五星城管理费	参照国家收费标准、建筑成本、材料价格以及同期市场价格	协议价	4,574,161.21	8.10	按照工程总造价的11.5%计算管理费	
四川国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国信大厦租赁	市场价为基础	协议价	2,250,000.00	34.89	出租价格为450万元/年,以后年度租赁价格随市场情况进行调整	

1、经公司200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与控股股东四川国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就双流南园五星城住宅工程项目签订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采用成本加成方式结算，双方按项目实际成本加13%毛利润进行结算。2010年7月14日，本公司与四川国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就双流南园五星城住宅工程项目签订

了补充协议，从 2010 年 7 月开始，剩余工程的承包改为只包工不包料的轻包方式，结算方式变更为按照工程总造价的 11.5% 计算管理费，合同工期延期至 2011 年 3 月完工。

2、2010 年 6 月 29 日，公司与控股股东四川国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签订房屋整体出租协议，从 2010 年 7 月 1 日起公司将位于成都市青羊区西御街 77 号国信大厦共计 15,221.68 平方米写字楼，按市场价格整体出租给四川国栋集团有限公司，出租价格为 450 万元/年，以后年度租赁价格随市场情况进行调整。

(2) 采购商品及接受劳务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市场价格
四川国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国栋中央商务大厦 28-29 楼租赁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	协议价	953,653.80	100.00	租金为每月每平方米 55 元，每月租金共计 79,471.15 元，年租金 953,653.80 元	

2010 年公司与控股股东四川国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合同，从 2010 年 1 月 1 日起，向控股股东四川国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租赁国栋集团位于四川省成都市青羊区金盾路 52 号，“国栋中央商务大厦”28、29 楼建筑面积共计 1,444.93 平方米的写字间。租金为每月每平方米 55 元，每月租金共计 79,471.15 元。

2、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向关联方提供资金/劳务		关联方向公司提供资金	
		发生额 (万元)	余额 (万元)	发生额 (万元)	余额 (万元)
四川国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953,653.80	4,151,712.22	58,325,077.57	
合计	/	953,653.80	4,151,712.22	58,325,077.57	

报告期内上市公司向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提供资金的发生额 953,653.80 万元，余额为 4,151,712.22。

3、2010 年清欠进展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清欠事项。

(四) 托管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托管事项。

(五) 承包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承包事项。

(六) 租赁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租赁事项。

(七) 担保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担保事项。

(八) 委托理财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委托理财事项。

(九) 其他重大合同

本年度公司无其他重大合同。

(十) 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控股股东四川国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在股权分置改革过程中做出的承诺事项及其履行情况

序号	承诺事项	承诺履行情况	备注
1	为增强国栋建设凝聚力、调动管理层积极性，促进国栋建设可持续健康稳定发展，本公司承诺在本次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后的一年内，在遵循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前提下，支持国栋建设制定并实施管理层激励计划。	2008年12月1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方案，并发布公告，该激励方案待中国证监会审核无异议后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010年4月14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终止公司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待今后时机成熟时再做考虑。	

2、公司控股股东四川国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曾在本公司股票发行上市时承诺：四川国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和控股的公司均不从事与本公司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相同或类似经营业务，同时也不会发展或投资于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相同或类似经营业务。在报告期内，四川国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认真履行了该项承诺。

(十一)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继续聘任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的境内审计机构，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已连续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13年。

(十二) 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均未受中国证监会的稽查、行政处罚、通报批评及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

(十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 5%以上的股东涉嫌违规买卖公司股票且公司已披露将收回涉嫌违规所得收益的情况

报告期内无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 5%以上的股东涉嫌违规买卖公司股票。

(十四) 其它重大事项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无其他重大事项。

(十五) 信息披露索引

公告名称	刊登的报刊名称及版面	刊登日期	刊载的互联网网站及检索路径
关于享受以农林剩余物为原料的综合利用产品增值税即征即退优惠政策的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券报》B07 《上海证券报》B23	2010 年 1 月 8 日	www.sse.com.cn
关于获得 2010 年度电力用户向发电企业直接购电优惠政策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B06 《上海证券报》B22	2010 年 2 月 10 日	www.sse.com.cn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暨召开 200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中国证券报》D052 《上海证券报》B43	2010 年 4 月 16 日	www.sse.com.cn
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D052 《上海证券报》B43	2010 年 4 月 16 日	www.sse.com.cn
200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B007 《上海证券报》B23	2010 年 5 月 11 日	www.sse.com.cn
关于 2009 年年度报告和 2010 年第一季度报告更正公告	《中国证券报》B003 《上海证券报》18	2010 年 5 月 29 日	www.sse.com.cn
四川国栋建设股份有限公司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公告	《中国证券报》B006 《上海证券报》B20	2010 年 6 月 2 日	www.sse.com.cn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暨召开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中国证券报》A29 《上海证券报》22	2010 年 6 月 5 日	www.sse.com.cn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A29 《上海证券报》22	2010 年 6 月 5 日	www.sse.com.cn
关于召开 2010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二次公告	《中国证券报》B003 《上海证券报》13	2010 年 6 月 12 日	www.sse.com.cn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B003 《上海证券报》B39	2010 年 6 月 22 日	www.sse.com.cn
2009 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实施公告	《中国证券报》A28 《上海证券报》B15	2010 年 7 月 2 日	www.sse.com.cn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B008 《上海证券报》B15	2010 年 7 月 9 日	www.sse.com.cn
董事会决议公告暨召开 201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	《中国证券报》A30 《上海证券报》B20	2010 年 7 月 15 日	www.sse.com.cn

201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A27 《上海证券报》B38	2010 年 8 月 3 日	www.sse.com.cn
关于2010年度向发电企业直接购电优惠政策调整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A23 《上海证券报》B23	2010 年 9 月 3 日	www.sse.com.cn
第六届第二十二董事会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B14 《上海证券报》B13	2010 年 9 月 14 日	www.sse.com.cn
第六届第二十三董事会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B18 《上海证券报》B27	2010 年 9 月 28 日	www.sse.com.cn
关于控股股东股权解除质押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B011 《上海证券报》36	2010 年 10 月 11 日	www.sse.com.cn
四川国栋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	《中国证券报》B003 《上海证券报》15	2010 年 10 月 16 日	www.sse.com.cn
第六届第二十四董事会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B003 《上海证券报》15	2010 年 10 月 16 日	www.sse.com.cn
关于控股股东豁免公司债务暨折让股权转让价款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B006 《上海证券报》B31	2010 年 11 月 2 日	www.sse.com.cn
关于收到控股股东支付的利息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A23 《上海证券报》B18	2010 年 11 月 4 日	www.sse.com.cn
澄清公告	《中国证券报》A23 《上海证券报》B18	2010 年 11 月 4 日	www.sse.com.cn
关于双流45万M ³ /年和南充22万M ³ /年纤维板项目延期投产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A09 《上海证券报》B29	2010 年 12 月 24 日	www.sse.com.cn

十一、财务会计报告

1、 审计报告

川华信审（2011）006 号

审计报告

四川国栋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四川国栋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栋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0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和合并资产负债表，2010 年度的利润表和合并利润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和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现金流量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是国栋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设计、实施和维护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2）选择和运用恰当的会计政策；（3）作出合理的会计估计。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我们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国栋公司财务报表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国栋公司 2010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0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
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 · 成都

中国注册会计师：李武林

中国注册会计师：刘均

二〇一一年二月二十六日

2、会计报表：（附后）

3、会计报表附注：

会计报表附注

一、公司基本情况

四川国栋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是经四川省体改委川体改(1993)69号、绵阳市体改委体改股(1994)79号文批准成立的股份公司。2001年3月16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1)19号文批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开发行7,000万股A股股票,并于2001年5月2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正式挂牌上市交易。发行后公司注册资本为17,520万元,其中:社会公众股7,000万元、内部职工股1,250万元、法人股9,270万元。2004年3月16日内部职工股在上交所上市流通,公司股本结构变为:社会公众股8,250万元、法人股9,270万元。公司于2004年6月实施每10股用资本公积转送2股、用未分配利润送1股的2003年利润分配方案,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22,776万元,股本结构变为:社会公众股10,725万元、法人股12,051万元。2007年7月6日,公司完成股权分置改革,非流通股股东向流通股股东按每10股送3股对价,非流通股股东获得了流通权,股本结构变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13,942.5万元,有限售条件流通股8,833.5万元。2010年公司根据2009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司按每10股转增10股的比例,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转增股份总额22,776万股,每股面值1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45,552万元。截止2010年12月31日,公司的注册资本为45,552万元,其中:无限售条件流通股32,440.2万元,有限售条件流通股13,111.8万元。

公司注册地址:四川省成都市双流板桥。法定代表人:王春鸣。

公司经营范围:溅射镀膜;中空、钢化、夹胶玻璃及玻璃制品,玻璃深加工;玻璃机械设备、配件的制造、销售。工业与民用建筑总承包、木制品、混凝土构件生产、水利、路桥、市政工程施工;幕墙装饰;水电设备安装;开发、研制科技产品及相关技术培训、交流;消防施工、出口本企业自产的镀膜玻璃、钢化、中空、夹胶、工艺玻璃、中密度秸秆人造板、其他高新技术产品;进口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原辅材料,机器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房屋铝、塑门窗制作、安装;轻钢结构制作、安装;室内外装饰装修(以上凭资质证经营);家具、秸秆木质人造板、饰面板、地板、凹板印刷纸、浸渍装饰纸。加工:强化木地板、中高密度纤维板、刨花板、建筑模板的销售(凭许可证经营,有效期至2011年12月31日)。

二、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1、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前提,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

2、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声明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3、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4、记账本位币

以人民币作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则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以及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能够决定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被投资单位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的权力。本公司对其他单位投资占被投资单位有表决权资本总额 50% 以上（不含 50%），或虽不足 50% 但有实质控制权的，全部纳入合并范围。

(2)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以母公司及纳入合并范围的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合并依据，合并时将母公司与各子公司相互间的投资、往来、存货购销等内部交易及其未实现利润抵销后逐项合并，并计算少数股东权益和少数股东损益。

(3) 少数股东权益和损益的列报

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

(4) 超额亏损的处理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前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5) 当期增加减少子公司的合并报表处理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在合并当期的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的现金是指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所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发生外币业务时，按实际发生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基准汇价（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本位币记账；期末，对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期末即期汇率折算；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对于折算发生的差额，与购建固定资产有关且在其达到预定使用状态前的，计入有关固定资产的购建成本；与购建固定资产无关的属于筹建期的计入管理费用，属于生产经营期间的计入当期财务费用。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9、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①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下列四类：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3) 应收款项；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②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下列两类：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 其他金融负债。

③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进一步分为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主要是指公司为了近期内出售而持有的金融资产或近期内回购而承担的金融负债。

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主要是指公司基于风险管理、战略投资需要等所作的指定。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

在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④ 持有至到期投资

此类金融资产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按取得时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应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应当在取得持有至到期投资时确定，在该持有至到期投资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实际利率与票面利率差别较小的，也可按票面利率计算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

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时，应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⑤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主要是指公司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款项等债权，通常应按从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收回或处置贷款和应收款项时，应将取得的价款与该贷款和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⑥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通常是指企业没有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取得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或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应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应当计入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应当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应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⑦ 其他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是指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金融负债。通常情况下，公司发行的债券、因购买商品产生的应付账款、长期应付款等，应当划分为其他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应当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其他金融负债通常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2)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从公司的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应当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②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未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的一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公司仍保留与所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活跃市场中的报价应当用于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

(4) 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采用估值技术得出的结果,可以反映估值日在公平交易中可能采用的交易价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5) 对于继续涉入条件下的金融资产转移,公司根据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充分反映企业所保留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

(6) 金融资产(此处不含应收款项)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①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和贷款,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应当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的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

② 通常情况下,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可以认定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已发生减值,应当确认减值损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在确认减值损失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减值损失。

10、应收款项

本公司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按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入账金额。凡因债务人破产,依照法律清偿程序清偿后仍无法收回;或因债务人死亡,既无遗产可供清偿,又无义务承担人,确实无法收回;或因债务人逾期未能履行偿债义务,经法定程序审核批准,该等应收账款列为坏账损失。

(1)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①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为期末余额 50 万元以上(含)的应收账款,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为期末余额 50 万元以上(含)的其他应收款。

②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没有发生减值的，划分到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发生了减值的，单独计提坏账准备后，不再划入到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组合中。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对单项金额低于 50 万元的应收款项，根据本公司特点，以账龄作为划分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标准，同一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按照同一比例估计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组合采用的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相同）：

账 龄	比例 (%)
1 年以内	5
1 - 2 年	10
2 - 3 年	20
3 - 4 年	50
4 - 5 年	80
5 年以上	100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对有确凿证据表明可收回性存在明显差异的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并据此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

母公司与子公司及子公司之间的往来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根据对本公司关联单位的生产经营和财务状况的分析，本公司应收关联单位款项不存在坏账损失，故不计提坏账准备。

11、存货

(1) 存货分类

存货分为：原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库存商品、周转材料、库存材料、辅助材料、自制半成品、开发成本、发出商品、工程施工。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各种存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日常核算采用实际成本核算。各种材料、库存商品发出按月采用加权平均法结转；工程施工按工程形象进度与工程收入配比原则进行结转；工程用周转材料按十年平均摊销；玻璃生产无在产品，在生产过程中发生的各项间接费用全部转入完工产品；其他产品生产在产品按约当产量分摊各项间接费用。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时，存货以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具有类似目的或最终用途并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

相关，且难以将其与该产品系列的其他项目区别开来进行估价的存货，合并计提；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

(4) 存货盘存制度

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摊销法。

12、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的分类

长期股权投资分为：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对合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对联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以下简称“其他股权投资”）。

(2) 投资成本的确认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原则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计入初始投资成本。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但实际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领取的现金股利，作为应收项目单独核算。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以非货币资产交换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果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则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非货币资产交换不同时具备上述两个条件，则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取得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债权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本公司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和其他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在编制合并报表时按照权益法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进行调整。对合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对联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长期股权投资的收益确认方法: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确认投资收益,仅限于被投资单位接受投资后产生的累积净利润的分配额,所获得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超过上述数额的部分作为初始投资成本的收回。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而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若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对合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对联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存在减值迹象,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同时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上述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在以后期间均不予转回。

13、投资性房地产

(1) 投资性房地产核算范围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2) 投资性房地产的计价方法: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以其他方式取得的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按照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确定。

(3)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建筑物的后续计量,计量方法与固定资产的后续计量一致;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土地使用权后续计量,计量方法与无形资产的计量方法一致。

(4) 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时,转换为其他资产核算。

(5)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内部及外部信息以确定投资性房地产是否存在减值的迹象,对存在减值迹象的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的估计结果表明投

资性房地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投资性房地产的账面价值会减计至可收回金额，减计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14、固定资产核算方法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单位价值较高的有形资产。

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增值税、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自行建造的固定资产，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作为入账价值；

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各方确认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应当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以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并从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直线法（年限平均法）提取折旧。固定资产分类、预计使用年限、年折旧率及预计净残值率如下：

类别	预计使用年限(年)	年折旧率(%)	预计残值率
房屋及建筑物	40 - 45	2.38-2.11	5%
专用设备	12-22	7.92-4.32	5%
通用设备	22	4.32	5%
交通运输设备	12	7.92	5%
其他设备	8-14	11.88-6.79	5%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期末时，对固定资产逐项进行检查，如果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技术陈旧、损坏、长期闲置等原因导致其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按单项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提取固定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15、在建工程核算方法

(1) 在建工程以实际成本核算。

(2) 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按照估计价值确定成本，并计提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期末，在建工程存在下列一项或若干项情况的，应当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① 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 3 年内不会重新开工的在建工程。

② 所建项目无论在性能上，还是在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给企业带来的经济利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

③ 其他足以证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形。

在建工程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16、借款费用核算方法

(1) 借款费用的确认原则：

因购建或者生产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借款发生的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在符合资本化期间和资本化金额的条件下，予以资本化，计入该项资产的成本；其他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于当期确认为费用。因购建或者生产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外币专门借款发生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内，予以资本化，计入该项资产的成本。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属于在所购建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发生的，在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其他辅助费用于发生的当期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① 开始资本化：当以下三个条件同时具备时，因借款而发生的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和汇兑差额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

② 暂停资本化：若固定资产的购建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资本化，将其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活动重新开始。

③ 停止资本化：当所购建的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停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在应予以资本化的每一会计期间，专门借款的利息资本化金额为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一般借款的资本化金额为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的乘积。

(4) 资本化率的确定原则：

资本化率为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

17、无形资产核算办法

(1) 无形资产指企业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2)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其中：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进行相应处理。将为获取并理解相应技术而进行的有计划调查期间确认为研究阶段；将进行商业性生产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期间确认为开发阶段。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自满足资产确认条件时至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确认为无形资产：

(3)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自可供使用当月起至终止确认时止的使用寿命期间内分期平均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直接在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4) 期末时，根据各项无形资产预计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能力，按单项无形资产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若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公司带来未来经济利益，则将其一次性转入当期费用。

18、长期待摊费用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采用直线法在受益期限或规定的摊销期限内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以经营租赁方式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等长期待摊费用按受益期平均摊销。

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在确定时将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19、预计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20、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

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考虑以下因素：

期权的行权价格、期权的有效期、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股价预计波动率、股份的预计股利、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取得的可行权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行权工具的数量一致。

(4)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① 以权益工具结算的股份支付会计处理

1)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2) 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不确认后续公允价值变动。

3) 对于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成本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公司在行权日根据行权情况，确认股本和股本溢价，同时结转等待期内确认的资本公积。

②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

1)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应付职工薪酬。

2) 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3)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公司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确认成本费用，负债(应付职工薪酬)公允价值的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③ 股份支付计划的修改、终止

无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条款和条件如何修改，或者取消权益工具的授予或结算该权益工具，公司确认按照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来计量获取的相应的服务，除非因不能满足权益工具的可行权条件（除市场条件外）而无法可行权。

21、收入

(1) 销售商品的收入

在下列条件均能满足时确认收入实现：企业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企业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提供劳务的收入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同时满足下列条件，在期末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情况下，分别下列情况处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

在下列条件同时满足时确认收入实现：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收入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

22、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指从政府无偿取得的除投入资本外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1) 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2) 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

(3)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3、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视同暂时性差异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予以确认。但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的,不予确认。

24、经营租赁、融资租赁

(1) 租赁的分类:

租赁,是指在约定的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租金的协议。

经营租赁系指租赁资产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及报酬仍归属于出租方的租赁。经营租赁的租赁费用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为期间费用。

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

(2) 租赁的核算:

经营租赁的核算: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承租人应当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应当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应当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融资租赁的核算:在租赁期开始日,承租人应当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

承租人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应当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未确认融资费用应当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进行分摊。承租人应当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承租人应当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或有租金应当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5、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的会计处理采用资产负债表下的债务法。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时，其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能够转回的判断依据为：公司在未来可预见的期间内持续经营，没有迹象表明公司盈利能力下降，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暂时性差异。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适用税率发生变化的，对已确定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进行重新计量，除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外，将其影响数计入变化当期的所得税费用。

26、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因执行财政部 2010 年 7 月 14 日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4 号》（财会[2010]15 号），相关会计政策变更如下：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的处理

2010 年 1 月 1 日以前，本公司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分别下列情况进行处理：

① 公司章程或协议规定少数股东有义务承担，并且少数股东有能力予以弥补的，该项余额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② 公司章程或协议未规定少数股东有义务承担的，该项余额应当冲减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该子公司以后期间实现的利润，在弥补了由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所承担的属于少数股东的损失之前，应当全部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4 号》的规定，上述政策变更为：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前，本公司 2009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中，未分配利润期末余额未包括由母公司承担的属于少数股东损失的金额。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的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27、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本报告期无需要采用追溯重述法调整的前期会计差错

(2) 未来适用法

本报告期无需要采用未来适用法调整的前期会计差错

三、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营业税[注 1]	应税收入	3%、5%
增值税	应税销售收入	17%
消费税	计税价格	5%
城市维护建设税[注 2]	应纳流转税额	1%、5%、7%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1%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注 1]工程施工收入按 3%计税，其他按 5%计税。

[注 2]根据流转税的纳税地不同适用不同的税率。

2、税收优惠

(1)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以农林剩余物为原料的综合利用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09]148号）。对公司用三剩物、次小薪材、农作物秸秆生产的中、高密度纤维板和刨花板、农作物秸秆板实现的增值税，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的税收优惠政策，2010 年退税比例为 80.00%。

(2)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执行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47号）。对本公司以锯末、树皮、枝丫材为主要原材料，生产符合国家或行业相关标准的中、高密度纤维板和刨花板、农作物秸秆板及其制品取得的收入，在计算 2010 年度应纳税所得额时，减按 90% 计入当年收入总额。

四、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1、子公司情况

(1)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成都升泰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成都市陕西街 195 号	物业管理	5,000,000.00	物业管理、物业咨询、家政服务、园林绿化服务、房屋租赁、餐饮娱乐的管理服务	4,750,000.00	
四川广元国栋建设新材料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广元市利州开发区北京路 117 号	板材、家具生产、销售	78,000,000.00	生产、加工、销售刨花板、中纤板、指接板、饰面板、木质装饰材料、	70,200,000.00	

四川南充国栋林产科技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南充市高坪区航空港工业集中区西区	板材生产、销售	150,000,000.00	实木地板、门窗、家具。 生产、销售木质中、高密度纤维板、木质装饰板及进出口业务。	150,000,000.00	
----------------	------	------------------	---------	----------------	---	----------------	--

续上表

子公司全称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成都升泰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95	95	是	246,998.25	
四川广元国栋建设新材有限公司	90	90	是	7,493,637.11	
四川南充国栋林产科技有限公司	100	100	是		

① 成都升泰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2001年5月7日，公司与四川国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现金方式共同出资组建成都升泰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注册资本500万元（其中：本公司出资475万元，占注册资本的95%）。营业执照号：5101001809213，经营范围为：物业管理、物业咨询、家政服务、园林绿化服务、房屋租赁、餐饮娱乐的管理服务（以上经营范围不含国家法律、法规禁止或限制的项目，涉及资质的凭资质证经营）。

2010年6月3日，成都升泰物业管理有限公司设立了成都升泰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双流分公司，法定代表人：徐晋江，注册地：双流县广都大道6号南园五星城，注册号510122000071586，经营范围：接受公司委托，从事本公司承揽的物业管理业务（以上项目不含前置许可项目，后置许可项目凭许可证或批准文件经营）。

② 四川广元国栋建设新材有限公司

公司与四川鹏诚投资担保有限公司以实物资产及现金共同出资组建四川广元国栋建设新材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金7800万元（其中：公司出资702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90%）。注册号：510800100025876，经营范围：生产、加工、销售刨花板、中纤板、指接板、饰面板、木质装饰材料、实木地板、门窗、家具。

③ 四川南充国栋林产科技有限公司

2008年7月12日，经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新设全资子公司四川南充国栋林产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3000万元，2010年4月14日，经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四川国栋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对四川南充国栋林产科技有限公司增资12,000万元，变更后注册资本为15,000万元，由四川公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川公会（2010）150号验资报告。注册地：南充市高坪区航空港工业集中区西区，营业执照号：511300000023975，经营范围：生产、销售木质中、高密度纤维板、木质装饰板及进出口业务。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成都国栋南园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双流县黄水镇板桥村	投资、酒店管理、销售板材、旅店	74,143,000.00	项目投资；酒店管理；销售建筑材料、人造板；旅店（仅限分支机构经营）；以及其他无需许可或者审批的合法项目。	161,536,700.00	

续上表

子公司全称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成都国栋南园投资有限公司	100	100	是		

成都国栋南园投资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8 年 11 月 17 日，由四川国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独资设立，注册资本为 200 万元，法定代表人：王春鸣，注册地：双流县黄水镇板桥村，营业执照号 510122000035065。根据公司董事会及股东会决议，公司受让了四川国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成都国栋南园投资有限公司 100% 的股权，转让价为 16153.67 万元，股权转让日为 2008 年 12 月 26 日。

根据 2009 年 2 月 26 日股东会决议，成都国栋南园投资有限公司用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7214.30 万元，变更后成都国栋南园投资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7414.30 万元。

2009 年 12 月 23 日，成都国栋南园投资有限公司设立了成都国栋南园投资有限公司陕西街酒店分公司，法定代表人：曾莉，注册地：成都市青羊区金盾路 52 号，注册号 510105000097344，经营范围：旅店；项目投资；酒店管理；销售；建筑材料、人造板；以及其他无需许可或者审批的合法项目（以上经营范围不含国家法律、法规和国务院法定禁止和限制的项目，涉及许可的按许可证内容及时效经营，后置许可项目凭许可证或审批文件经营）。

(3)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本公司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2、合并范围发生变更的说明

公司本报告期合并范围未发生变更。

五、合并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年末数系指 201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年初数系指 2009 年 12 月 31 日余额，本年数系指 2010 年度发生额、上年数系指 2009 年度发生额，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货币资金

①、明细列示如下:

项 目	年 末 数	年 初 数
现 金	652,240.30	3,355,329.97
银行存款	11,505,238.42	21,067,790.88
其他货币资金	37,229,735.03	34,160,236.40
合 计	49,387,213.75	58,583,357.25

②、年末其他货币资金系公司信用证的存出保证金。

2、应收账款

①、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期 末 数				期 初 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151,712.22	67.8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组合	1,964,743.85	32.12	966,593.30	49.20	3,218,173.97	100.00	1,807,365.19	56.1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6,116,456.07	100.00	966,593.30	15.80	3,218,173.97	100.00	1,807,365.19	56.16

应收账款种类的说明情况详见“附注四、10”。

②、期末单项金额重大或虽不重大但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金 额	计提比例	理由
四川国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4,151,712.22			按会计政策,未计提坏账准备
合计	4,151,712.22			

③、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期 末 数			期 初 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409,158.65	20.82	20,457.93	710,630.69	22.09	35,531.54

1 至 2 年	465,765.45	23.71	46,576.55	233,130.11	7.24	23,313.01
2 至 3 年	154,493.41	7.86	30,898.68	381,059.71	11.84	76,211.94
3 至 4 年	110,716.97	5.64	55,358.49	146,539.00	4.55	73,269.50
4 至 5 年	56,538.60	2.88	45,230.88	738,876.32	22.96	591,101.06
5 年以上	768,070.77	39.09	768,070.77	1,007,938.14	31.32	1,007,938.14
合计	<u>1,964,743.85</u>	<u>100.00</u>	<u>966,593.30</u>	<u>3,218,173.97</u>	<u>100.00</u>	<u>1,807,365.19</u>

④、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原值为 547,464.50 元。

⑤、本报告期应收账款中应收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关联方欠款如下: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四川国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4,151,712.22	
小计	<u>4,151,712.22</u>	

该款项已于 2011 年 1 月收回。

⑥、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四川国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	4,151,712.22	1 年以内	67.88
双流社保局	客户	272,619.00	1 年以内、1-2 年	4.46
四川高标建设公司	客户	260,119.54	5 年以上	4.25
成都武城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客户	249,336.71	1 年以内	4.08
雁乐装饰材料厂	客户	129,609.20	1-2 年	2.12
合计		<u>5,063,396.67</u>		<u>82.79</u>

3、其他应收款

①、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55,936.00	11.01	250,000.00	44.97	16,157,952.73	79.43	171,981.85	1.0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组合	2,517,790.90	49.87	696,682.85	27.67	3,187,540.37	15.67	1,431,299.17	44.9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的其他应收款	1,974,537.85	39.12	1,398,998.15	70.85	996,204.23	4.90		
合计	5,048,264.75	100.00	2,345,681.00	46.47	20,341,697.33	100.00	1,603,281.02	7.88

其他应收款种类的说明情况详见“附注四、10”。

②、期末单项金额重大或虽不重大但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理由
民工保证金	500,000.00	250,000.00	50	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转入账龄组合计提
往来款	1,398,998.15	1,398,998.15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增值税返还款	455,244.58			预计能全额收回，未计提坏账准备
其他往来款	176,231.12			预计能全额收回，未计提坏账准备
合计	2,530,473.85	1,648,998.15		

③、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446,246.46	57.44	72,312.33	306,533.00	9.62	15,326.65
1 至 2 年	201,754.84	8.01	20,175.49	604,306.60	18.96	60,430.66
2 至 3 年	180,667.50	7.18	36,133.50	805,389.40	25.27	161,077.88
3 至 4 年	164,139.02	6.52	82,069.52	344,675.22	10.81	172,337.61
4 至 5 年	194,955.31	7.74	155,964.24	522,548.87	16.39	418,039.09
5 年以上	330,027.77	13.11	330,027.77	604,087.28	18.95	604,087.28
合计	2,517,790.90	100.00	696,682.85	3,187,540.37	100.00	1,431,299.17

④、本报告期无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⑤、本报告期其他应收款中无应收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关联方欠款。

⑥、其他应收款余额前五名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性质或内容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总额的比例 (%)
双流县城建局	保证金	500,000.00	3-4年	9.90
利州区国税局	增值税即征即退款	455,244.58	1年以内	9.02
新材食堂	备用金	321,482.47	1年以内	6.37
四川美丰农资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往来款	201,626.00	1年以内	3.99
维修基金	维修基金	95,238.78	4-5年、5年以上	1.89
合计		<u>1,573,591.83</u>		<u>31.17</u>

4、预付款项

①、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金 额	比例 (%)	金 额	比例 (%)
1年以内	20,936,824.62	91.66	522,205,260.60	98.03
1-2年	703,011.46	3.08	6,536,237.56	1.23
2-3年	1,052,468.25	4.61	2,019,998.83	0.38
3年以上	147,890.33	0.65	1,927,296.74	0.36
合 计	<u>22,840,194.66</u>	<u>100.00</u>	<u>532,688,793.73</u>	<u>100.00</u>

②、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时间	未结算原因
成都电业局双流供电局	供应商	5,359,408.78	1年以内	尚未取得发票,已按实际用电数预计相关费用
帕尔曼公司	供应商	4,590,807.76	1年以内	相关工程建设尚在进行中
四川玖源农资化工有限公司	供应商	3,127,265.90	1年以内	预付尿素采购款
南充电业局电费管理中心	供应商	1,000,000.00	1年以内	预付保证金
山东齐峰化轻有限公司	供应商	977,903.50	1年以内	预付原纸采购款
合 计		<u>15,055,385.94</u>		

③、本报告期预付账款中无预付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关联方的款项。

④、超过一年以上的预付款主要系未结算的材料款。

5、存货

①、明细列示如下：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26,333,281.64	1,964,375.99	124,368,905.65	129,907,484.66	1,067,262.78	128,840,221.88
包装物	712,113.97		712,113.97	811,633.53		811,633.53
低值易耗品	1,645,155.08		1,645,155.08	2,154,124.74		2,154,124.74
库存商品	59,053,008.45	3,253,215.09	55,799,793.36	89,599,474.50	3,592,013.22	86,007,461.28
工程材料	4,429,792.47		4,429,792.47	4,142,303.86		4,142,303.86
辅助材料	5,341,563.25		5,341,563.25	401,433.39		401,433.39
自制半成品	277,413.44		277,413.44	277,413.44		277,413.44
在产品	3,258,528.12		3,258,528.12	8,174,227.65		8,174,227.65
委托加工物资	159,185.14		159,185.14	301,761.94		301,761.94
发出商品	1,927,972.33		1,927,972.33	2,744,643.08		2,744,643.08
工程施工	593,435.39		593,435.39	15,668,855.30		15,668,855.30
合计	203,731,449.28	5,217,591.08	198,513,858.20	254,183,356.09	4,659,276.00	249,524,080.09

②、存货跌价准备列示如下：

存货种类	年初数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		年末数
			转回	转销	
原材料	1,067,262.78	897,113.21			1,964,375.99
库存商品	3,592,013.22	2,090,372.56		2,429,170.69	3,253,215.09
合计	4,659,276.00	2,987,485.77		2,429,170.69	5,217,591.08

③、存货跌价准备情况

项目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依据	本期转回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本期转回金额占该项存货期末余额的比例
原材料	期末可变现净值低于其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④、本期工程施工资本化利息金额为 214.70 万元。

6、长期股权投资

①、被投资单位基本情况：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年初余额	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四川鹏诚担保投资有限公司	成本法	2,000,000.00	2,000,000.00		2,000,000.00	4.00	4.00				
合计		<u>2,000,000.00</u>	<u>2,000,000.00</u>		<u>2,000,000.00</u>						

②、本报告期内无需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况。

7、投资性房地产

①、按成本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账面余额
一、账面原值	<u>70,330,962.14</u>			<u>70,330,962.14</u>
房屋、建筑物	70,330,962.14			70,330,962.14
土地使用权				-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u>9,383,255.55</u>	<u>1,713,271.36</u>		<u>11,096,526.91</u>
房屋、建筑物	9,383,255.55	1,713,271.36		11,096,526.91
土地使用权				-
三、投资性房地产账面净值	<u>60,947,706.59</u>			<u>59,234,435.23</u>
房屋、建筑物	60,947,706.59			59,234,435.23
土地使用权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五、投资性房地产账面价值	<u>60,947,706.59</u>			<u>59,234,435.23</u>
房屋、建筑物	60,947,706.59			59,234,435.23
土地使用权				

②、本期折旧和摊销额 1,713,271.36 元。

③、本报告期内无需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况。

④、投资性房地产中，国信大厦已用于对银行借款抵押，详见“附注五、15.②”。

8、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①、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一、账面原值合计：	<u>1,148,334,227.23</u>	<u>16,889,395.04</u>	<u>12,269,641.93</u>	<u>1,152,953,980.34</u>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435,405,686.18	7,756,404.39	4,217,965.99	438,944,124.58
专用设备	661,675,227.07	2,796,490.47	7,999,181.44	656,472,536.10
通用设备	17,599,358.44	303,698.78	52,494.50	17,850,562.72
交通运输设备	14,885,569.11	5,852,922.60		20,738,491.71
其他设备	18,768,386.43	179,878.80		18,948,265.23
二、累计折旧合计：	<u>309,062,349.35</u>	<u>44,293,067.95</u>	<u>1,916,154.16</u>	<u>351,439,263.14</u>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50,289,776.14	11,081,622.21	610,230.93	60,761,167.42
专用设备	232,098,349.95	28,415,030.53	1,261,307.22	259,252,073.26
通用设备	7,395,799.55	1,265,944.51	44,616.01	8,617,128.05
交通运输设备	8,126,429.14	957,190.20		9,083,619.34
其他设备	11,151,994.57	2,573,280.50		13,725,275.07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u>839,271,877.88</u>			<u>801,514,717.20</u>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385,115,910.04			378,182,957.16
专用设备	429,576,877.12			397,220,462.84
通用设备	10,203,558.89			9,233,434.67
交通运输设备	6,759,139.97			11,654,872.37
其他设备	7,616,391.86			5,222,990.16
四、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专用设备				
通用设备				
交通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u>839,271,877.88</u>			<u>801,514,717.20</u>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385,115,910.04			378,182,957.16

专用设备	429,576,877.12			397,220,462.84
通用设备	10,203,558.89			9,233,434.67
交通运输设备	6,759,139.97			11,654,872.37
其他设备	7,616,391.86			5,222,990.16

②、本期折旧额为 44,293,067.95 元，本期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原价为 5,598,851.13 元。

③、本报告期公司无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

④、未办妥产权证的固定资产情况

固定资产中位于西南航空港经济开发区的 20 万立方米中、高密度纤维板生产线及配套项目用地 182,318.11 平方米，其地上建筑物的产权证尚在办理过程中，详见“附注十、2. ⑫”。

⑤、期末固定资产中已用于借款抵押的固定资产情况详见“附注五、15. ②”以及“附注五、21. ①”。

⑥、本报告期内无需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况。

9、在建工程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刨花板生产线改造						
双流县国栋国际酒店工程	202,875,370.72		202,875,370.72	189,481,216.67		189,481,216.67
林产二期(45万立方米/年高/中密度纤维板生产线项目)	645,815,998.29		645,815,998.29	214,767,222.49		214,767,222.49
南充林产生产线(22万立方米/年高/中密度纤维板生产线项目)	350,032,751.69		350,032,751.69	29,362,480.67		29,362,480.67
其他	889,049.80		889,049.80	142,000.00		142,000.00
合计	1,199,613,170.50		1,199,613,170.50	433,752,919.83		433,752,919.83

①、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年初数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年末数
双流县国栋国际酒店工程	189,481,216.67	13,394,154.05			202,875,370.72
林产二期(45万立方米	214,767,222.49	436,391,898.63	5,343,122.83		645,815,998.29

/年高/中密度纤维板生 产线项目)					
南充林产生产线(22 万立方米/年高/中密度 纤维板生产线项目)	29,362,480.67	320,670,271.02			350,032,751.69
合计	433,610,919.83	770,456,323.70	5,343,122.83		1,198,724,120.70

续上表

项目名称	预算数	工程投入 占预算比 例(%)	工程进 度	利息资本化 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 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 息资本 化率(%)	资 金 来 源
双流县国栋国际酒 店工程	350,000,000.00	65.00	65.00	20,084,554.91	10,603,338.24	5.58	自 筹
林产二期(45万立方米 /年高/中密度纤维板生 产线项目)	970,000,000.00	85.00	90.00	44,919,606.82	33,837,440.00	5.58	自 筹
南充林产生产线(22 万立方米/年高/中密度 纤维板生产线项目)	430,000,000.00	90.00	95.00	23,849,023.47	12,661,852.50	5.58	自 筹
合计	1,750,000,000.00			88,853,185.20	57,102,630.74		

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的说明:

本期在建工程增加主要系 67 万立方米/年高/中密度纤维板生产线项目投入所致。

②、重大在建工程的工程进度情况

项目	工程进度	备注
双流县国栋国际酒店工程	65.00%	
林产二期(45万立方米/年高/中密度纤维板生产线项目)	90.00%	
南充林产生产线(22万立方米/年高/中密度纤维板生产线项目)	95.00%	

③、本报告期内无需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况。

④、双流县国栋国际酒店工程项目中土地使用价值为 8,634.65 万元,该土地面积为 29.06 亩,土地使用权的过户手续尚在办理过程中。

⑤、期末在建工程中已用于借款抵押的固定资产情况详见“附注五、21.①”。

10、工程物资

项目	年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年末数
钢材		1,293,973.83		1,293,973.83
合计		<u>1,293,973.83</u>		<u>1,293,973.83</u>

11、无形资产

①、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年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年末数
一、账面原值合计	<u>264,357,450.13</u>	<u>13,854,553.42</u>		<u>278,212,003.55</u>
土地使用权	264,357,450.13	13,854,553.42		278,212,003.55
二、累计摊销合计	<u>15,788,516.80</u>	<u>5,553,668.93</u>		<u>21,342,185.73</u>
土地使用权	15,788,516.80	5,553,668.93		21,342,185.73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u>248,568,933.33</u>			<u>256,869,817.82</u>
土地使用权	248,568,933.33			256,869,817.82
四、减值准备合计				
土地使用权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u>248,568,933.33</u>			<u>256,869,817.82</u>
土地使用权	248,568,933.33			256,869,817.82

②、本报告期内无需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况。

③、期末无形资产已用于银行借款抵押情况详见“附注五、15.②”以及附注“五、21.①”。

12、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转出	本年摊销	年末数	其他减少的原因
临时设施	50,972.90				50,972.90	
合计	<u>50,972.90</u>				<u>50,972.90</u>	

13、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①、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6,614.28	2,017,480.56
小计	<u>26,614.28</u>	<u>2,017,480.56</u>

递延所得税负债：		
增值税即征即退款		3,429,578.91
小计	<u>26,614.28</u>	<u>3,429,578.91</u>

②、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4,791,138.96
可抵扣亏损	3,935,239.74	3,148,664.28
小 计	<u>3,935,239.74</u>	<u>7,939,803.24</u>

③、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备注
2011 年			
2012 年			
2013 年			
2014 年	3,148,664.28	3,148,664.28	
2015 年	786,575.46		
小 计	<u>3,935,239.74</u>	<u>3,148,664.28</u>	

④、应纳税差异和可抵扣差异项目

项 目	年末数
应纳税差异项目	
资产减值准备	
小计	
可抵扣差异项目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06,457.09
小计	<u>106,457.09</u>

14、资产减值准备

①、明细列示如下：

项 目	年初数	本年 增加	本年减少数			年末数
			转回	转销	合计	
一、坏账准备合计	3,410,646.21	449,092.59		547,464.50	547,464.50	3,312,274.30
二、存货跌价准备合计	4,659,276.00	2,987,485.77		2,429,170.69	2,429,170.69	5,217,591.08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三、长期投资减值准备合计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七、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八、工程物资减值准备					
九、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十、生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准备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十三、商誉减值准备					
十四、其他					
合计	8,069,922.21	3,436,578.36	2,976,635.19	2,976,635.19	8,529,865.38

15、短期借款

①、明细列示如下：

借款类别	借款币种	年末数	年初数	贷款机构	备注
抵押借款	人民币	90,000,000.00	100,000,000.00	中国光大银行成都玉双路支行	注 1
		40,00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成都双流支行	注 2
		30,000,000.00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双流县支行	注 3
		50,000,000.00	50,000,000.00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双流县支行	注 4
			106,000,000.00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双流县支行	
		56,000,000.00	56,000,000.00	中信实业银行成都分行	注 5
			35,000,000.00	兴业银行成都分行	
保证借款	人民币	100,000,000.0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注 6
		66,00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成都双流支行	注 7
		30,000,000.00	30,000,000.00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双流县支行	注 8
合计		462,000,000.00	377,000,000.00		

②、借款明细如下：

注 1: 中国光大银行成都玉双路支行抵押借款系本公司以其拥有的双流县黄水镇长沟村国栋厂区房屋（房产证号分别为：0211818、0211823—0211832 号、0211834—0211836，建筑面积合计 82,239.88 平方米）及双流县黄水镇花茅村工业土地使用权（土地使用权证号双国用（2003）字第 00929、00930、00931 号，土地使用权面积 299,874.40 平方米）作为抵押，四川国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为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注 2: 中国农业银行成都双流支行抵押借款系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成都国栋南园投资有限公司以其拥有的国栋中央商务大厦的房屋（房产证号为成房权证监证字第 1821493，建筑面积为 2013.87 平方米）作为抵押。

注 3: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成都双流支行抵押借款系本公司以其拥有的国信大厦 1 层及 7-9 层（建筑面积 5,572.58 平方米）作为抵押。

注 4: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双流县支行抵押借款系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四川广元国栋建设新材有限公司以其拥有的四川广元南河北京路 117 号厂区房产以及土地使用权（房产证号分别为：广房权证城 E 字第 0501 号-056 号，建筑面积合计 23,598.56 平方米；土地使用权证号广国用（2002）字第 1984 号，土地面积为 97912.17 平方米）作为抵押。

注 5: 中信实业银行成都分行借款系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成都国栋南园投资有限公司以其拥有的国栋中央商务大厦的房屋和土地使用权（房产证号分别为：1821488、1821507、1821503、1821497，建筑面积合计 11,276.09 平方米，土地使用权证号成国用（2003）1072 号，土地使用权面积 5,310.84 平方米）作为抵押。

注 6: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担保借款系四川国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与王春鸣为本公司提供最高额担保，王春鸣以其位于双流东升镇国栋南园五星城 140 平方米住宅，以及其对四川国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55% 股权提供抵押担保。

注 7: 中国农业银行成都双流支行担保借款系四川国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其拥有的成都市双流县东升街道办事处广都大道土地使用权（土地使用证为：双国用（2007）第 9082 号，土地使用权面积为 41,673.56 平方米）作为抵押担保。

注 8: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双流县支行保证借款系四川国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③、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成都双流支行短期借款 6,000.00 万元已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前到期，公司于 2011 年 1 月偿还完毕。

16、应付账款

①、明细列示如下: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应付账款	61,843,988.56	88,659,006.44

②、本报告期应付账款中无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关联方的款项情况。

③、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应付账款合计金额 515.01 万元，占年末数的 8.33%，主要系未支付的设备款。

17、预收款项

①、明细列示如下：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预收款项	13,970,919.63	16,952,934.90

②、本报告期预收账款中预收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关联方的款项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年末数	年初数
四川国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888,777.07

③、本报告期无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预收款项。

18、应付职工薪酬

①、明细列示如下：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额	本年支付额	年末数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925,259.61	38,220,816.11	38,272,933.19	873,142.53
二、职工福利费		177,246.17	177,246.17	
三、社会保险费	244,576.67	2,475,886.17	2,720,462.84	
其中：1. 医疗保险费	105,160.37	589,014.58	694,174.95	
2. 基本养老保险费	139,416.30	1,490,806.24	1,630,222.54	
3. 综合保险		50,053.37	50,053.37	
4. 失业保险费		100,418.73	100,418.73	
5. 工伤保险费		227,532.66	227,532.66	
6. 生育保险费		18,060.59	18,060.59	
四、住房公积金		32,385.00	32,385.00	
五、辞退福利		2,193.14	2,193.14	
六、其他	16,865.87		2,990.00	13,875.87
合计	1,186,702.15	40,908,526.59	41,208,210.34	887,018.40

②、应付职工薪酬中无属于拖欠性质的工资。

③、应付职工薪酬中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金额 13,875.87 元，非货币性福利金额 0 元，因解除劳动关系给予补偿 0 元。

④、应付职工薪酬预计发放时间、金额等安排：预计在未来一年内开支。

19、应交税费

①、明细列示如下：

税 种	年末数	年初数
消费税	4,530.34	1,406.03
增值税	-47,709,921.69	-2,552,392.34
营业税	7,798,447.56	10,037,464.78
城市维护建设税	633,894.32	670,065.01
企业所得税	40,420.11	63,036.05
个人所得税	14,458.32	42,174.94
房产税	628,012.91	670,524.36
土地使用税	1,865,364.38	1,213,635.70
教育费附加	822,781.31	861,404.27
地方教育费附加	335,545.88	348,420.20
副食品调控基金	3,943.04	3,643.29
合计	<u>-35,562,523.52</u>	<u>11,359,382.29</u>

②、公司及子公司税率以及税收优惠情况详见“附注三、税项”。

③、由于本年度设备购置金额较大，造成了应交增值税的年末数为负数。

20、其他应付款

①、明细列示如下：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其他应付款	17,722,597.91	69,317,975.85

②、本报告期其他应付款中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关联方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年末数	年初数
四川国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855,276.87	44,754,617.04
四川鹏诚投资担保有限公司		2,100,000.00
王春鸣	1,148.44	38,437.76
合 计	<u>856,425.31</u>	<u>46,893,054.80</u>

※：系成都升泰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有限公司与四川国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往来款。

③、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主要系预提电费。

21、长期借款

①、明细列示如下:

借款类别	借款币种	年末数	年初数	贷款机构	备注
质押借款	人民币	104,900,000.00	104,90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南充高坪支行	注 1
	人民币	175,000,000.00	175,000,000.00	中国进出口银行	注 2
	人民币	354,000,000.00	354,000,000.00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双流县支行	注 3
抵押借款	人民币	85,00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充高坪支行	注 4
	人民币	35,00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充高坪支行	注 5
保证借款	人民币	52,000,000.00	52,000,000.00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双流县支行	注 6
合 计		805,900,000.00	685,900,000.00		

注 1: 中国农业银行南充高坪支行借款系四川国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本公司 4,374.53 万股限售流通股以及 1,519.47 万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作为质押。

注 2: 中国进出口银行借款系四川国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本公司 5,121.18 万股限售流通股以及 1,778.82 万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作为质押以及四川南充国栋林产科技有限公司以其拥有的高坪区东顺路南侧土地使用权（土地使用证号：南充市国用（2008）013402 号，土地使用权面积：270,666.00 平方米）作为抵押。

注 3: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双流县支行借款系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四川广元国栋建设新材料有限公司以其拥有的土地、房屋（房产证号分别为：广房权证城 E 字第 0501—0506 号，建筑面积合计 23,598.559 平方米，土地使用权证号为广国用（2002）字第 1984 号，土地使用权面积 97,912.17 平方米）以及本公司拥有的双流县西航港街办大湖堰村 2 社、来龙村 2、3、4、10 社的土地使用权（土地使用证号为：双国用（2008）第 1035-1036 号，土地使用权面积：233,336.65 平方米）和机器设备（账面原值 51,001.76 万元）作为抵押。

注 4: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充高坪支行借款系本公司以其拥有的双流县国栋国际酒店工程作为抵押。

注 5: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充高坪支行借款系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四川南充国栋林产科技有限公司以其拥有的在建工程南充林产生产线（22 万立方米/年高/中密度纤维板生产线项目）为抵押。

注 6: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双流县支行借款系四川国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②、金额前五名的长期借款: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 日	借款终止 日	币种	利率 (%)	期末数
中国农业银行南充高坪支行	2010-1-6	2015-7-8	人民币	5.94	85,000,000.00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双流县支行	2009-5-25	2014-5-23	人民币	5.76	80,000,000.00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双流县支行	2009-6-3	2014-6-2	人民币	5.76	70,000,000.00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双流县支行	2009-9-16	2014-8-1	人民币	5.76	70,000,000.00
中国进出口银行成都分行	2009-4-15	2012-9-30	人民币	5.76	66,000,000.00
合计					<u>371,000,000.00</u>

22、股本

项 目	年初数	本次变动增减 (+, -)					年末数
	金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增	其他	小计	金额
股份总数	<u>227,760,000.00</u>			<u>227,760,000.00</u>		<u>227,760,000.00</u>	<u>455,520,000.00</u>

①、本报告期公司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11,388,000.00 股解除限售条件，上市流通日为 2010 年 6 月 9 日。

②、2010 年公司根据 2009 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司按每 10 股转增 10 股的比例，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转增股份总额 22,776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 45,552 万元，由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0 年 7 月 10 日出具川华信验（2010）43 号验资报告。

23、资本公积

项 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股本溢价	772,934,719.84	61,890,800.00	227,760,000.00	607,065,519.84
合 计	<u>772,934,719.84</u>	<u>61,890,800.00</u>	<u>227,760,000.00</u>	<u>607,065,519.84</u>

①、本报告期资本公积减少 22,776 万元，详见“附注五、22. ②”。

②、本报告期资本公积增加 6,189.08 万元，详见“附注十、2. ⑥”。

24、盈余公积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83,762,067.72	4,350,908.90		88,112,976.62
合 计	<u>83,762,067.72</u>	<u>4,350,908.90</u>		<u>88,112,976.62</u>

注：本年增加数为按净利润的 10% 计提的法定盈余公积。

25、未分配利润

项目	金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101,369,565.40	--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101,369,565.40	--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9,753,625.59	--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350,908.90	10%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22,776,0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u>113,996,282.09</u>	

26、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①、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年数	上年数
主营业务收入	497,726,609.50	588,469,380.55
其他业务收入	8,304,457.21	5,582,607.95
营业成本	425,198,918.29	510,918,977.71

②、主营业务（分行业）

行业名称	本年数		上年数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制造业	435,050,266.29	369,617,576.04	387,036,826.71	328,648,142.05
建筑施工业	56,462,177.80	45,569,516.65	198,528,220.22	174,894,414.13
服务业	6,214,165.41	7,553,105.96	2,904,333.62	5,401,556.55
合计	<u>497,726,609.50</u>	<u>422,740,198.65</u>	<u>588,469,380.55</u>	<u>508,944,112.73</u>

③、主营业务（分产品）

产品名称	本年数		上年数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玻璃深加工	4,347,456.09	4,907,808.20	3,386,110.48	4,145,806.95
板材销售	430,583,746.96	364,587,619.83	380,914,464.09	321,904,324.90
工程施工※	56,462,177.80	45,569,516.65	198,528,220.22	174,894,414.13
浸渍纸销售	119,063.24	122,148.01	2,736,252.14	2,598,010.20
物业管理	2,252,394.29	2,444,561.10	1,671,528.73	1,311,951.67
宾馆客房服务	3,961,771.12	5,108,544.86	1,232,804.89	4,089,604.88

合计	497,726,609.50	422,740,198.65	588,469,380.55	508,944,112.73
----	----------------	----------------	----------------	----------------

※工程施工收入中包含公司向四川国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收取的南园·五星城项目管理费，详见“附注六、4（1）”。

④、主营业务（分地区）

地区名称	本年数		上年数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国内	497,726,609.50	422,740,198.65	588,469,380.55	508,944,112.73
合计	497,726,609.50	422,740,198.65	588,469,380.55	508,944,112.73

⑤、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
第一名	159,682,268.59	31.56
第二名	58,325,077.57	11.53
第三名	38,005,218.49	7.51
第四名	24,830,145.30	4.91
第五名	21,892,917.37	4.33
合计	302,735,627.32	59.84

27、营业税金及附加

①、明细列示如下：

项目	本年数	上年数
消费税	9,637.48	9,709.67
房产税	649,938.83	426,747.83
营业税	2,335,734.04	6,301,792.59
城市维护建设税	254,144.93	742,816.98
教育费附加	120,707.36	1,315,069.20
地方教育费附加	40,235.79	438,788.16
副食品调控基金	10,968.18	6,043.08
合计	3,421,366.61	9,240,967.51

28、销售费用

项目	本年数	上年数
广告费	1,697,408.78	2,889,491.92

运输费	927,341.66	1,352,684.29
工资	1,463,828.14	940,916.00
业务费	73,566.51	87,207.89
差旅费	65,261.20	76,173.00
办公费	11,915.33	55,908.45
仓储费	364,776.40	460,060.88
折旧	116,012.32	88,605.55
其他	189,376.23	620,178.71
合计	<u>4,909,486.57</u>	<u>6,571,226.69</u>

29、管理费用

项 目	本年数	上年数
工资	6,775,599.19	6,111,243.16
社保费	2,303,093.28	2,736,302.50
福利费	940,330.31	706,421.76
无形资产摊销	5,553,668.93	4,994,890.25
税金	794,709.58	1,280,907.93
折旧	2,582,601.14	2,528,240.32
财产保险费	259,253.11	3,960.00
邮电费	196,690.76	274,310.52
差旅费	515,161.91	684,014.44
检验测试费	301,153.68	609,907.43
车辆费	957,584.38	1,181,277.54
长期费用摊销	167,550.21	180,969.51
办公费	697,209.84	476,385.41
咨询费	2,473,986.16	2,199,688.00
其他	8,359,646.42	9,773,623.46
合计	<u>32,878,238.90</u>	<u>33,742,142.23</u>

30、财务费用

项 目	本年数	上年数
利息支出	10,537,512.02	6,917,860.05
减：利息收入	10,050,698.87	1,490,579.35

汇兑损失	5,900.07	5,489.47
减：汇总收益		
未确认融资费用(收益)摊销		
金融机构手续费	430,300.29	175,245.06
其他	560,000.00	
合计	<u>1,483,013.51</u>	<u>5,608,015.23</u>

①、本期利息收入主要系收到四川国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支付利息收入 9,697,774.40 元，详见“附注十、2.⑤”。

31、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年数	上年数
一、坏账损失	449,092.59	-3,274,125.25
二、存货跌价损失	2,987,485.77	4,130,006.47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八、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十四、其他		
合计	<u>3,436,578.36</u>	<u>855,881.22</u>

32、营业外收入

①、明细列示如下：

项目	本年数	上年数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1,301,873.00	1,062,488.00
税收返还	1,114,106.77	14,051,278.31
罚款收入	48,335.00	54,652.69
其他	1,054,543.55	38,498.31
合计	<u>3,518,858.32</u>	<u>15,206,917.31</u>

②、政府补助明细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说明
节能技改财政资金	300,000.00		系收到双流县财政支付中心 2010 年成都市节能技改财政奖励资金
纳税攀登资金	410,400.00		系收到双流县财政支付中心 2009 年纳税攀登奖
电价扶持基金	127,300.00		系收到双流县财政支付中心 2010 年特殊时段电价扶持资金
质量奖励	350,000.00		系收到双流县财政支付中心质量奖励
三代手续费奖励	34,643.00		系收到四川省双流县地方税务局三代手续费
博览会政府支持资金	38,400.00		系收到成都市一川商务服务有限公司“2009 年广州博览会”活动政府支持资金
生产线技术改造资金		1,000,000.00	系收到南充市高坪区财政局技术改造资金
员工社保补贴		62,488.00	系收到广元市财政局员工社保补贴款
其他	41,130.00		
合计	<u>1,301,873.00</u>	<u>1,062,488.00</u>	

③、税收返还系增值税返还，详见“附注三、税项”。

33、营业外支出

①、明细列示如下：

项目	本年数	上年数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22,000.00	
其他	68,188.22	96,215.62
合计	<u>90,188.22</u>	<u>96,215.62</u>

34、所得税费用

①、明细列示如下：

项目	本年数	上年数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75,242.91
递延所得税调整	-1,438,712.63	2,235,804.47
合 计	<u>-1,438,712.63</u>	<u>2,311,047.38</u>

35、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项目	序号	本年数	上年数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	39,753,625.59	40,392,535.43
扣除所得税影响后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非经常性损益	2	12,010,248.73	4,545,885.7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1-2	27,743,376.86	35,846,649.67
年初股份总数	4	227,760,000.00	227,760,000.00
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的股份数	5	227,760,000.00	
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6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7		
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的股份数	8		
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9		
报告期缩股数	10		
报告期月份数	11	12.00	12.00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I）	$12=4+5+6\times 7\div 11-8\times 9\div 11-10$	455,520,000.00	227,760,000.00
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而调整的发行在外的	13		

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基本每股收益（I）	14=1÷12	0.087	0.177
基本每股收益（II）	15=3÷12	0.061	0.157
已确认为费用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利息	16		
所得税率	17		
转换费用	18		
可转换公司债券、认股权证、股份期权等转换或行权而增加的股份数	19		
稀释每股收益（I）	20=[1+(16-18)×(1-17)]÷(12+19)	0.087	0.177
稀释每股收益（II）	21=[3+(16-18)×(1-17)]÷(13+19)	0.061	0.157

①、基本每股收益参照如下公式计算：

$$\text{基本每股收益} = P0 \div S$$

$$S = S0 + S1 + Si \times Mi \div M0 - Sj \times Mj \div M0 - Sk$$

其中：P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0 为期初股份总数；S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k 为报告期缩股数；M0 报告期月份数；M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②、稀释每股收益参照如下公式计算：

稀释每股收益 = P1 / (S0 + S1 + Si × Mi ÷ M0 - Sj × Mj ÷ M0 - Sk + 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P1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并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其影响，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进行调整。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应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 P1 和加权平均股数的影响，按照其稀释程度从大到小的顺序计入稀释每股收益，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值。

36、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本年数	上年数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利得（损失）金额		

减：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小计		
2. 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减：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小计		
3. 现金流量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金额		
减：现金流量套期工具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的调整		
小计		
4.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减：处置境外经营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小计		
5. 其他		
减：由其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前期其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小计		
合计		

37、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①、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金额
金融机构存款利息收入	352,924.47
收到的政府补助	1,301,873.00
收到的往来款项	7,709,897.71
收到营业外收入等	98,165.65
合计	9,462,860.83

②、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金额
付现费用	17,078,635.22
支付的往来款项	2,451,406.05
合 计	<u>19,530,041.27</u>

③、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金额
集团支付利息	9,697,774.40
合计	<u>9,697,774.40</u>

38、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①、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年数	上年数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9,570,847.20	39,914,432.22
加：资产减值准备	459,943.17	-16,041.2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6,006,339.31	53,483,531.58
无形资产摊销	5,553,668.93	4,994,890.2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0,972.9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845,637.69	6,923,349.5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990,866.28	-1,193,774.4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429,578.91	3,429,578.91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0,451,906.81	26,753,874.3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629,890.58	41,913,129.4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518,412.62	65,908,800.47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146,597,933.68</u>	<u>242,162,743.97</u>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2,157,478.72	24,423,120.85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24,423,120.85	11,345,900.62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265,642.13	13,077,220.23

②、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一、现金	12,157,478.72	24,423,120.85
其中: 库存现金	652,240.30	3,355,329.9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1,505,238.42	21,067,790.8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 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157,478.72	24,423,120.85

六、关联方及关联方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关联关系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	组织机构代码
四川国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市双流县	王春鸣	投资	18,918.80 万元	38.78	38.78	王春鸣	20238443-6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四川国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位于四川省双流县黄水镇（川藏路 18 公里处），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经营；生产、销售金属材料（不含稀贵金属）、化工产品（不含危险产品）、建筑材料、五金交电、百货；停车场服务、房屋租赁。注册资本 18,918.80 万元，其中王春鸣持有 55.00% 股份，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组织机构代码
成都升泰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	王春鸣	物业管理	5,000,000.00	95	95	72808672-4
四川广元国栋建设新材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广元	王春鸣	板材、家具生产、销售	78,000,000.00	90	90	73831999-0
四川南充国栋林产科技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南充	王春鸣	板材生产、销售	150,000,000.00	100	100	67576835-X
成都国栋南园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双流	王春鸣	投资、酒店管理、销售板材	74,143,000.00	100	100	68180841-8

3、本企业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四川鹏诚投资担保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73021584-7

4、关联方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①、采购商品及接受劳务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四川国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商品房	市场价※1			721,138.00	100.00
四川国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国栋中央商务大厦租赁	协议价※2	953,653.80	100.00		

※1: 2009 年公司向控股股东四川国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购买其开发的国栋·南园五星城住宅楼一套用于住房福利给予黎敏, 面积为 180.01 M2, 按市场售价 4,006.10 元/ M2 计算总价为 721,138.00 元。

※2: 2010 年公司与控股股东四川国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合同, 从 2010 年 1 月 1 日起, 向控股股东四川国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租赁国栋集团位于四川省成都市青羊区金盾路 52 号, “国栋中央商务大厦” 28、29 楼建筑面积共计 1,444.93 平方米的写字间。租金为每月每平方米 55 元, 每月租金共计 79,471.15 元。

②、销售商品及提供劳务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四川国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及提供劳务	南园五星城施工及零星材料购买	协议价※1	51,500,916.36	91.21	209,373,839.06	100.00
四川国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国信大厦租赁	协议价※2	2,250,000.00	34.89		
四川国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管理费	南园五星城管理费	协议价※1	4,574,161.21	8.10		

※1: 经公司 200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与控股股东四川国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就双流南园五星城住宅工程项目签订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采用成本加成方式结算, 双方按项目实际成本加 13% 毛利润进行结算。2010 年 7 月 14 日, 本公司与四川国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就双流南园五星城住宅工程项目签订了补充协议, 从 2010 年 7 月开始, 剩余工程的承包改为只包工不包料的轻包方式, 结算方式变更为按照工程总造价的 11.5% 计算管理费, 合同工期延期至 2011 年 3 月完工。

※2: 2010 年 6 月 29 日, 公司与控股股东四川国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签订房屋整体出租协议, 从 2010 年 7 月 1 日起公司将位于成都市青羊区西御街 77 号国信大厦共计 15,221.68 平方米写字楼, 按市场价格整体出租给四川国栋集团有限公司, 出租价格为 450 万元/年, 以后年度租赁价格随市场情况进行调整。

(2) 关联方担保、抵押情况

担保/抵押方	被担保方	担保/抵押金额	担保/抵押起始日	担保/抵押到期日	担保/抵押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四川国栋建设集团	本公司	90,000,000.00	2009-12-31	2010-12-29	否

有限公司					
四川国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王春鸣	本公司	100,000,000.00	2010-6-28	2013-6-28	否
四川国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	66,000,000.00	2009-8-24	2012-8-23	否
四川国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	30,000,000.00	2009-11-30	2014-11-30	否
四川国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	104,900,000.00	2009-7-27	2015-8-3	否
四川国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	175,000,000.00	2009-3-6	借款归还日	否
四川国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	52,000,000.00	2009-3-17	2015-9-16	否

(3) 关联方资金拆借

2009 年四川国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拆入本公司资金 4,616,822.53 元，已用于支付本公司 2010 年的工程结算款。

(4) 其他

①、本期收到四川国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支付的利息收入 9,697,774.40 元，详见“附注十、2.⑤”。

②、本期四川国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豁免公司债务 6,189.08 万元，详见“附注十、2.⑥”。

5、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应收账款	四川国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4,151,712.22	
预收账款	四川国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888,777.07
其他应付款	王春鸣	1,148.44	38,437.76
其他应付款	四川国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855,276.87	44,754,617.04
其他应付款	四川鹏诚投资担保有限公司		2,100,000.00

七、或有事项

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需披露的或有事项。

八、承诺事项

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需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①、2011 年 1 月 12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安排的议案》。对向特定对象以非公开发行股票方式募集的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资金净额，全部用于 67 万立方/年高/中密度纤维板三条生产线项目建设。根据项目实际情况，部分募集资金用于项目后续投入，剩余募集资金将全部用于偿还项目专项贷款，以便降低资产负债率，减少财务费用，提高项目盈利能力。2011 年 2 月 23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行审核委员会 2011 年第 30 次工作会议审核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根据会议审核结果，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申请获得有条件通过。截止 2011 年 2 月 26 日，公司尚未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书面核准通知。

②、2010 年 12 月 24 日，本公司将国信大厦地下三层及 10-15 层（建筑面积 9,649.1 平方米）为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双流县支行 3000 万元借款提供抵押。

③、2010 年 12 月 17 日，本公司将西南航空港经济开发区 20 万立方米中、高密度纤维板生产线及配套项目用地 182,318.11 平方米，土地证号为双国用（2010）第 626 号土地为上海浦发银行成都分行 6000 万元借款提供抵押。

2、资产负债表日后利润分配情况说明

2011 年 2 月 26 日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2010 年利润分配方案（预案）为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0.7 元（含税），本利润分配方案（预案）尚需股东大会批准。

3、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本报告期无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其他重要事项

1、企业合并

本报告期无企业合并事项。

2、其他

①、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以农林剩余物为原料的综合利用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09]148 号），本公司 2009 年应收增值税即征即退款 13,718,315.65 元，已于本年度全部收回。

②、公司向辛北尔康普机械设备和成套制造有限公司和德国迪芬巴赫机械制造有限公司购买 67 万立方/年高/中密度纤维板三条生产线，合同总价款为 5386 万欧元，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已按合同约定支付了 80%的设备款，订购的设备已运抵本公司。

③、公司控股子公司四川广元国栋建设新材有限公司的刨花板生产厂因设备老化，加之该生产线由于历史原因现已处于市中心，环保达标排放要求也不能满足城市中心集中居住区的现行环保标准要求，直接影响厂区周边的和谐与稳定。为彻底解决这一历史难题，支持广元的经济发展和市区的旧城改造，四川广元国栋建设新材有限公司已于 2009 年 5 月暂停生产，本年度已对四川广元国栋建设新材有限公司固定资产进行了部分拆除。

④、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第六条的规定，四川广元国栋建设新材料有限公司将尚未收到的增值税即征即退款 455,244.58 确认为 2010 年度的收益。截止 2011 年 2 月 26 日，该款项已经收回。

⑤、公司于 2010 年 11 月 1 日收到控股股东四川国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支付的 9,697,774.40 元利息。该利息系公司于 2008 年为控股股东四川国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开发南园五星城房地产项目，控股股东由于未按预定时间支付工程款。为保护上市公司利益，四川国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根据资金占用情况，按 2008 年 1 月 1 日金融机构人民币贷款基准利率 7.47% 计算支付给公司的资金占用费。

⑥、鉴于公司目前正值投资 14 亿元中高密度纤维人造板项目的建设期，同时公司现阶段银行借款较多，债务负担大，资金较为紧张，为支持公司中高密度纤维人造板项目顺利建设投产和长期经营发展，四川国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将本公司于 2008 年底因购买其全资子公司成都国栋南园投资有限公司 100% 股权，所形成的本公司应付其 6,189.08 万元欠款予以豁免。

⑦、公司于 2010 年 8 月 30 日接到四川省电力公司川电营销函[2010] 22 号文《关于直购电及留存电量电价执行有关问题的紧急通知》（以下简称“通知”），该通知对直购电用户电费结算进行如下调整：根据国家电价优惠政策调整的相关要求：决定从 2010 年 6 月 10 日抄见电量起，对直购电用户暂按目录电价计算电费并开具电费发票。公司已从 2010 年 6 月开始按供电局要求停止了优惠电价合同的执行，按目录电价结算电费。

⑧、公司于 2008 年对秸秆板生产线进行技术改造，改为木质刨花板生产线，由于未达到预定设计要求，于 2010 年 3 月至 12 月再次对生产线进行技术改造，本次改造后该生产线可达到预计的产品合格率和产量，大幅度降低产品生产成本。

⑨、2010 年 7 月 8 日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1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价格和数量的议案》。根据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结合目前市场的实际情况，为保障公司全体股东利益，公司 201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和数量进行相应调整，具体如下：

发行价格由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前不低于 10.64 元/股调整为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后发行价格不低于 5.27 元/股（ $(10.64-0.10) \div 2=5.27$ 元/股）

发行股票数量由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前不超过 15,000 万股（含 15,000 万股）调整为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后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 30,000 万股（含 30,000 万股）（ $15,000 \times 2=30,000$ 万股）。

⑩、2010 年 4 月 14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公司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议案，待今后时机成熟后再做考虑。

⑪、四川国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权，除上述的为本公司贷款提供质押外，还将持有的本公司 1,484.33 万股限售流通股以及 515.67 万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为其他单位贷款质押给了南充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⑫、公司位于西南航空港经济开发区的 20 万立方米中、高密度纤维板生产线及配套项目用地 182,318.11 平方米，目前地上建筑物的产权手续正在办理中。截止 2011 年 2 月 26 日，与产权相关的规划手续已完成审批。

⑬、2001 年 4 月 16 日，公司与芬兰美卓人造板公司（以下简称“美卓公司”）签订了秸秆人造板生产线合同，合同总金额 2610 万马克。由于芬兰美卓人造板公司的过错，该生产线设备存在缺陷并拖延了安装调试期，而芬兰美卓人造板公司的赔偿金额又不能满足公司的索赔要求，为此公司委托北京金杜律师事务所代理公司作原告，向位于新加坡的国际商会仲裁法庭申请仲裁。2008 年 7 月 24 日，国际商会仲裁庭对此做出最终裁决，最终仲裁结果如下：①被告美卓公司支付公司 500,000.00 欧元；②公司支付被告美卓公司 10%设备尾款 1,334,472.00 欧元，并按 3%的年利率支付利息（从 2004 年 8 月 10 日起开始计息）；③双方所有的其他索赔和反索赔均被拒绝；④双方各自承担法律费用和其他费用；⑤仲裁费用由双方平均分担。公司不接受此仲裁结果，目前正在与被告美卓公司进行和解沟通，建议对方放弃仲裁结果。如果对方拒绝和解，公司将向人民法院申请裁定不予执行或者拒绝承认和执行该仲裁裁决。如果双方未能达成和解或向人民法院申请裁定不予执行或者拒绝承认和执行该仲裁裁决失败后，失败所产生的损失品迭后约 98 万欧元（因利息结算截止日的不确定性），由四川国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全部承担。截止 2011 年 2 月 26 日，公司未收到美卓公司要求执行仲裁结果的相关资料。

十一、母公司会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年末数系指 201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年初数系指 2009 年 12 月 31 日余额，本年数系指 2010 年度发生额、上年数系指 2009 年度发生额，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应收账款

①、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151,712.22	69.5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组合	1,819,074.54	30.47	938,074.49	51.57	3,030,901.98	100.00	1,788,945.51	59.0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5,970,786.76	100.00	938,074.49	15.71	3,030,901.98	100.00	1,788,945.51	59.02

应收账款种类的说明情况详见“附注四、10”。

②、期末单项金额重大或虽不重大但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理由
四川国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4,151,712.22			按会计政策, 未计提坏账准备
合计	4,151,712.22			

③、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409,158.65	22.49	20,457.93	704,480.19	23.24	35,224.01
1 至 2 年	459,614.95	25.27	45,961.50	52,008.62	1.72	5,200.86
2 至 3 年	14,974.60	0.82	2,994.92	381,059.71	12.57	76,211.94
3 至 4 年	110,716.97	6.09	55,358.49	146,539.00	4.83	73,269.50
4 至 5 年	56,538.60	3.11	45,230.88	738,876.32	24.38	591,101.06
5 年以上	768,070.77	42.22	768,070.77	1,007,938.14	33.26	1,007,938.14
合计	1,819,074.54	100.00	938,074.49	3,030,901.98	100.00	1,788,945.51

④、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原值为 547,464.50 元。

⑤、本报告期应收账款中应收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关联方欠款如下: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四川国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4,151,712.22	
小计	4,151,712.22	

⑥、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四川国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	4,151,712.22	1 年以内	69.53
双流社保局	客户	272,619.00	1 年以内、1-2 年	4.57

四川高标建设公司	客户	260,119.54	5年以上	4.36
成都武城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客户	249,336.71	1年以内	4.18
雁乐装饰材料厂	客户	129,609.20	1-2年	2.17
合计		5,063,396.67		84.81

2、其他应收款

①、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06,194,635.63	96.25	250,000.00	0.24	385,062,409.41	99.04	171,981.85	0.04
账龄组合	2,160,726.93	1.96	548,042.45	25.36	2,761,695.12	0.71	1,308,267.67	47.3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的其他应收款	1,973,344.88	1.79	1,398,998.15	70.89	975,227.32	0.25		
合计	110,328,707.44	100.00	2,197,040.60	1.99	388,799,331.85	100.00	1,480,249.52	0.38

其他应收款种类的说明情况详见“附注四、10”。

②、期末单项金额重大或虽不重大但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理由
民工保证金	500,000.00	250,000.00	50.00	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转入账龄组合计提
往来款	1,398,998.15	1,398,998.1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往来款	106,194,635.63			预计能全额收回，未计提坏账准备
其他	74,346.73			预计能全额收回，未计提坏账准备
合计	108,167,980.51	1,648,998.15		

③、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248,752.70	57.80	62,437.64	36,258.00	1.31	1,812.90
1 至 2 年	197,754.84	9.15	19,775.49	604,306.56	21.88	60,430.66
2 至 3 年	180,667.50	8.36	36,133.50	781,430.40	28.30	156,286.08
3 至 4 年	140,180.02	6.49	70,090.02	318,550.22	11.53	159,275.11
4 至 5 年	168,830.31	7.81	135,064.24	453,435.09	16.42	362,748.07
5 年以上	224,541.56	10.39	224,541.56	567,714.85	20.56	567,714.85
合计	<u>2,160,726.93</u>	<u>100.00</u>	<u>548,042.45</u>	<u>2,761,695.12</u>	<u>100.00</u>	<u>1,308,267.67</u>

④、本报告期无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⑤、本报告期其他应收款中应收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关联方欠款如下: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四川省南充国栋林产科技有限公司	105,638,699.63	284,069,651.17
成都升泰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双流分公司	454,051.61	
成都国栋南园投资有限公司		84,834,805.51
合计	<u>106,092,751.24</u>	<u>368,904,456.68</u>

⑥、其他应收款余额前五名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性质或内容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总额的比例 (%)
四川省南充国栋林产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105,638,699.63	1 年以内	95.75
双流县城建局	保证金	500,000.00	3-4 年	0.45
成都升泰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双流分公司	往来款	454,051.61	1 年以内	0.41
新材食堂	备用金	321,482.47	1 年以内	0.29
四川美丰农资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往来款	201,626.00	1 年以内	0.18
合计		<u>107,115,859.71</u>		<u>97.08</u>

3、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年初数	增减变动	年末数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现金红利
成都升泰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成本法	4,750,000.00	4,750,000.00		4,750,000.00	95	95				
四川广元国栋建设新材料有限公司	成本法	70,200,000.00	70,200,000.00		70,200,000.00	90	90				
四川南充国栋林产科技有限公司	成本法	150,000,000.00	30,000,000.00	120,000,000.00	150,000,000.00	100	100				
成都国栋南园投资有限公司	成本法	161,536,700.00	161,536,700.00		161,536,700.00	100	100				
合计		<u>386,486,700.00</u>	<u>266,486,700.00</u>	<u>120,000,000.00</u>	<u>386,486,700.00</u>						

4、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①、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年数	上年数
主营业务收入	491,514,155.78	575,506,743.95
其他业务收入	6,242,906.43	4,567,240.17
营业成本	416,502,293.59	494,221,463.26

②、主营业务(分行业)

行业名称	本年数		上年数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制造业	435,051,977.98	368,518,508.96	376,978,523.73	317,316,685.44
建筑施工业	56,462,177.80	45,714,316.65	198,528,220.22	175,073,614.13
合计	<u>491,514,155.78</u>	<u>414,232,825.61</u>	<u>575,506,743.95</u>	<u>492,390,299.57</u>

③、主营业务(分产品)

产品名称	本年数		上年数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玻璃深加工	4,347,456.09	4,907,808.20	3,386,110.48	4,145,806.95
板材销售	430,585,458.65	363,488,552.75	370,856,161.11	310,572,868.29
工程施工	56,462,177.80	45,714,316.65	198,528,220.22	175,073,614.13
浸渍纸销售	119,063.24	122,148.01	2,736,252.14	2,598,010.20
合计	491,514,155.78	414,232,825.61	575,506,743.95	492,390,299.57

④、主营业务（分地区）

地区名称	本年数		上年数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国内	491,514,155.78	414,232,825.61	575,506,743.95	492,390,299.57
合计	491,514,155.78	414,232,825.61	575,506,743.95	492,390,299.57

⑤、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排名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
第一名	159,682,268.59	32.08
第二名	58,325,077.57	11.72
第三名	38,005,218.49	7.64
第四名	24,830,145.30	4.99
第五名	21,892,917.37	4.40
合计	302,735,627.32	60.83

5、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年数	上年数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3,509,088.99	48,529,510.96
加：资产减值准备	1,940,833.90	-694,947.7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1,459,205.35	47,962,052.70
无形资产摊销	3,893,984.50	3,334,105.8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845,637.69	6,923,349.5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602,968.07	-1,024,047.8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429,578.91	3,429,578.91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5,975,443.80	20,872,553.9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163,479.67	-204,255,819.2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660,957.63	57,858,481.49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178,622,020.69</u>	<u>-17,065,181.49</u>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0,707,314.70	22,454,545.0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2,454,545.01	10,156,614.22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u>-11,747,230.31</u>	<u>12,297,930.79</u>

十二、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301,873.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9,697,774.40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12,690.3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089.00	
合计	12,010,248.73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32	0.087	0.08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32	0.061	0.061

3、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的异常情况及原因的说明

对两个期间的数据变动幅度达 30%（含 30%），或占公司报表日资产总额 5%（含 5%），或占报告期利润总额 10%（含 10%）以上的项目，说明该项目的具体情况及变动原因。

项目	年末数/本年数	年初数/上年数	变动金额	变动幅度(%)	原因分析
应收账款	5,149,862.77	1,410,808.78	3,739,053.99	265.03	注 1
预付款项	22,840,194.66	532,688,793.73	-509,848,599.07	-95.71	注 4
其他应收款	2,702,583.75	18,738,416.31	-16,035,832.56	-85.58	注 2
存货	198,513,858.20	249,524,080.09	-51,010,221.89	-20.44	注 3
在建工程	1,199,613,170.50	433,752,919.83	765,860,250.67	176.57	注 4
无形资产	256,869,817.82	248,568,933.33	8,300,884.49	3.34	注 5
短期借款	462,000,000.00	377,000,000.00	85,000,000.00	22.55	注 6
应付账款	61,843,988.56	88,659,006.44	-26,815,017.88	-30.25	注 7
应交税费	-35,562,523.52	11,359,382.29	-46,921,905.81	-413.07	注 4
其他应付款	17,722,597.91	69,317,975.85	-51,595,377.94	-74.43	注 8
长期借款	805,900,000.00	685,900,000.00	120,000,000.00	17.50	注 6
营业收入	506,031,066.71	594,051,988.50	-88,020,921.79	-14.82	注 9
营业税金及附加	3,421,366.61	9,240,967.51	-5,819,600.90	-62.98	注 9
财务费用	1,483,013.51	5,608,015.23	-4,125,001.72	-73.56	注 10
营业外收入	3,518,858.32	15,206,917.31	-11,688,058.99	-76.86	注 11

注 1: 主要系应收四川国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工程款增加所致。

注 2: 主要系收回双流县国税局增值税即征即退款项所致。

注 3: 主要系本期板材销售形势良好,造成板材期末库存量减少以及工程施工减少所致。

注 4: 主要系将预付账款转入在建工程核算所致。

注 5: 主要系补缴土地出让金所致。

注 6: 主要系借款增加所致。

注 7: 主要系应付木材采购款减少所致。

注 8: 主要系四川国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豁免本公司债务所致。

注 9: 主要系工程施工收入减少所致。

注 10: 主要系收到四川国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支付的利息所致。

注 11: 主要系增值税返还减少所致。

十三、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公司财务报表于 2011 年 2 月 26 日经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批准对外公布。

四川国栋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法定代表人：王春鸣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曾武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曾武

二〇一一年二月二十六日

十二、备查文件目录

- 一、 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 二、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 在其他证券市场公布的年度报告。

董事长：王春鸣

四川国栋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一年三月一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四川国栋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2010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五、1	49,387,213.75	58,583,357.25	短期借款	五、15	462,000,000.00	377,000,000.00
结算备付金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出资金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交易性金融资产				拆入资金			
应收票据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收账款	五、2	5,149,862.77	1,410,808.78	应付票据		-	-
预付款项	五、4	22,840,194.66	532,688,793.73	应付账款	五、16	61,843,988.56	88,659,006.44
应收保费				预收款项	五、17	13,970,919.63	16,952,934.90
应收分保账款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收利息				应付职工薪酬	五、18	887,018.40	1,186,702.15
应收股利				应交税费	五、19	-35,562,523.52	11,359,382.29
其他应收款	五、3	2,702,583.75	18,738,416.31	应付利息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应付股利		-	-
存货	五、5	198,513,858.20	249,524,080.09	其他应付款	五、20	17,722,597.91	69,317,975.8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应付分保账款			
其他流动资产				保险合同准备金			
流动资产合计		278,593,713.13	860,945,456.16	代理买卖证券款			
非流动资产：				代理承销证券款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流动负债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流动负债合计		520,862,000.98	564,476,001.63
长期应收款				非流动负债：			
长期股权投资	五、6	2,000,000.00	2,000,000.00	长期借款	五、21	805,900,000.00	685,9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五、7	59,234,435.23	60,947,706.59	应付债券			
固定资产	五、8	801,514,717.20	839,271,877.88	长期应付款			
在建工程	五、9	1,199,613,170.50	433,752,919.83	专项应付款			
工程物资	五、10	1,293,973.83	-	预计负债			
固定资产清理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13	-	3,429,578.91
生产性生物资产				其他非流动负债			
油气资产				非流动负债合计		805,900,000.00	689,329,578.91
无形资产	五、11	256,869,817.82	248,568,933.33	负债合计		1,326,762,000.98	1,253,805,580.54
开发支出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商誉				实收资本(或股本)	五、22	455,520,000.00	227,760,000.00
长期待摊费用	五、12	50,972.90	50,972.90	资本公积	五、23	607,065,519.84	772,934,719.84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3	26,614.28	2,017,480.56	减：库存股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专项储备			
非流动资产合计		2,320,603,701.76	1,586,609,891.09	盈余公积	五、24	88,112,976.62	83,762,067.7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25	113,996,282.09	101,369,565.40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264,694,778.55	1,185,826,352.96
				少数股东权益		7,740,635.36	7,923,413.75
				所有者权益合计		1,272,435,413.91	1,193,749,766.71
资产总计		2,599,197,414.89	2,447,555,347.2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599,197,414.89	2,447,555,347.25

公司法定代表人：王春鸣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曾武

会计机构负责人：曾武

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四川国栋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编制年度：2010 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五、26	506,031,066.71	594,051,988.50
其中：营业收入		506,031,066.71	594,051,988.5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五、26	471,327,602.24	566,937,210.59
其中：营业成本		425,198,918.29	510,918,977.7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五、27	3,421,366.61	9,240,967.51
销售费用	五、28	4,909,486.57	6,571,226.69
管理费用	五、29	32,878,238.90	33,742,142.23
财务费用	五、30	1,483,013.51	5,608,015.23
资产减值损失	五、31	3,436,578.36	855,881.2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4,703,464.47	27,114,777.91
加：营业外收入	五、32	3,518,858.32	15,206,917.31
减：营业外支出	五、33	90,188.22	96,215.6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8,132,134.57	42,225,479.60
减：所得税费用	五、34	-1,438,712.63	2,311,047.3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9,570,847.20	39,914,432.2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9,753,625.59	40,392,535.43
少数股东损益		-182,778.39	-478,103.21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87	0.089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87	0.089
七、其他综合收益			
八、综合收益总额		39,570,847.20	39,914,432.2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9,753,625.59	40,392,535.4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82,778.39	-478,103.21

编制合并报表的公司，只需计算、列报合并口径的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无需计算、列报母公司口径的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注：以上数据按 2010 年 7 月 8 日转增股本后总股本 455,520,000 股计算。）

公司法定代表人：王春鸣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曾武

会计机构负责人：曾武

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四川国栋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编制年度：2010 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74,938,448.34	659,041,801.1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4,377,177.84	332,962.6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7	9,462,860.83	5,219,528.0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98,778,487.01	664,594,291.8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93,937,059.97	348,340,587.6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2,009,824.96	37,038,636.56
支付的各项税费		6,703,627.13	23,298,549.4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7	19,530,041.27	13,753,774.1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2,180,553.33	422,431,547.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6,597,933.68	242,162,743.9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63,608.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63,608.00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90,689,410.64	734,857,506.38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0,689,410.64	734,857,506.3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9,825,802.64	-734,857,506.3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67,000,000.00	1,062,9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7	9,697,774.4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6,697,774.40	1,062,9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62,000,000.00	50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3,729,647.50	52,122,527.8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5,729,647.50	557,122,527.8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0,968,126.90	505,777,472.1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900.07	-5,489.4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265,642.13	13,077,220.2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423,120.85	11,345,900.6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157,478.72	24,423,120.85

公司法定代表人：王春鸣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曾武

会计机构负责人：曾武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四川国栋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编制年度：2010年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金额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27,760,000.00	772,934,719.84			83,762,067.72		101,369,565.40		7,923,413.75	1,193,749,766.7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227,760,000.00	772,934,719.84			83,762,067.72		101,369,565.40		7,923,413.75	1,193,749,766.7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27,760,000.00	-165,869,200.00			4,350,908.90		12,626,716.69		-182,778.39	78,685,647.20
（一）净利润							39,753,625.59		-182,778.39	39,570,847.20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39,753,625.59		-182,778.39	39,570,847.20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1,890,800.00							-	61,890,800.0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3. 其他		61,890,800.00								61,890,800.00
（四）利润分配					4,350,908.90		-27,126,908.90			-22,776,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4,350,908.90		-4,350,908.90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2,776,000.00			-22,776,000.00
4. 其他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27,760,000.00	-227,760,000.00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27,760,000.00	-227,760,000.00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其他										-
（六）专项储备										-
1. 本期提取										-
2. 本期使用										-
（七）其他										-
四、本期期末余额	455,520,000.00	607,065,519.84	-	-	88,112,976.62	-	113,996,282.09	-	7,740,635.36	1,272,435,413.91
公司法定代表人：王春鸣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曾武										
会计机构负责人：曾武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四川国栋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编制年度：2009年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上年同期金额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27,760,000.00	772,934,719.84			78,909,116.62		79,495,581.07		8,401,516.96	1,167,500,934.4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227,760,000.00	772,934,719.84			78,909,116.62		79,495,581.07		8,401,516.96	1,167,500,934.4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852,951.10		21,873,984.33		-478,103.21	26,248,832.22
（一）净利润							40,392,535.43		-478,103.21	39,914,432.22
（二）其他综合收益										-
上述（一）和（二）小计							40,392,535.43		-478,103.21	39,914,432.22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3. 其他										-
（四）利润分配					4,852,951.10		-18,518,551.10			-13,665,6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4,852,951.10		-4,852,951.10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3,665,600.00			-13,665,600.00
4. 其他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其他										-
（六）专项储备										-
1. 本期提取										-
2. 本期使用										-
（七）其他										-
四、本期期末余额	227,760,000.00	772,934,719.84			83,762,067.72		101,369,565.40		7,923,413.75	1,193,749,766.71
公司法定代表人：王春鸣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曾武				会计机构负责人：曾武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四川国栋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2010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47,937,049.73	56,614,781.41	短期借款		462,000,000.00	377,000,000.00
结算备付金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出资金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交易性金融资产				拆入资金			
应收票据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收账款	十一、1	5,032,712.27	1,241,956.47	应付票据			
预付款项		20,092,401.86	216,134,806.36	应付账款		51,870,686.56	87,897,838.52
应收保费				预收款项		13,962,989.61	16,945,004.88
应收分保账款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收利息				应付职工薪酬		856,325.15	1,149,361.82
应收股利				应交税费		-74,480.75	9,886,611.17
其他应收款	十一、2	108,131,666.84	387,319,082.33	应付利息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应付股利			
存货		171,379,707.53	245,374,257.21	其他应付款		91,070,888.93	125,642,016.5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应付分保账款			
其他流动资产				保险合同准备金			
流动资产合计		352,573,538.23	906,684,883.78	代理买卖证券款			
非流动资产：				代理承销证券款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流动负债			
持有至到期投资				流动负债合计		619,686,409.50	618,520,832.94
长期应收款				非流动负债：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一、3	386,486,700.00	266,486,700.00	长期借款		581,000,000.00	581,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48,265,382.02	49,660,123.10	应付债券			
固定资产		659,617,470.68	682,898,528.11	长期应付款		-	-
在建工程		848,691,369.01	317,901,939.16	专项应付款			
工程物资				预计负债			
固定资产清理				递延所得税负债		-	3,429,578.91
生产性生物资产				其他非流动负债			
油气资产				非流动负债合计		581,000,000.00	584,429,578.91
无形资产		179,302,958.00	169,342,389.08	负债合计		1,200,686,409.50	1,202,950,411.85
开发支出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商誉				实收资本（或股本）		455,520,000.00	227,760,000.00
长期待摊费用				资本公积		607,065,519.84	772,934,719.84
递延所得税资产		-	1,602,968.07	减：库存股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专项储备			
非流动资产合计		2,122,363,879.71	1,487,892,647.52	盈余公积		88,112,976.62	83,762,067.7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23,552,511.98	107,170,331.89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274,251,008.44	1,191,627,119.45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1,274,251,008.44	1,191,627,119.45
资产总计		2,474,937,417.94	2,394,577,531.3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474,937,417.94	2,394,577,531.30

公司法定代表人：王春鸣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曾武

会计机构负责人：曾武

母公司利润表

编制单位：四川国栋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编制年度：2010 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十一、4	497,757,062.21	580,073,984.12
其中：营业收入	十一、4	497,757,062.21	580,073,984.1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十一、4	458,362,294.39	543,177,068.09
其中：营业成本	十一、4	416,502,293.59	494,221,463.2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2,806,010.03	8,798,880.72
销售费用		4,893,697.17	6,328,244.11
管理费用		29,302,099.08	28,662,994.65
财务费用		1,457,324.19	5,601,795.24
资产减值损失		3,400,870.33	-436,309.8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9,394,767.82	36,896,916.03
加：营业外收入		2,377,898.55	14,133,613.03
减：营业外支出		90,188.22	95,487.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1,682,478.15	50,935,042.06
减：所得税费用		-1,826,610.84	2,405,531.1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3,509,088.99	48,529,510.9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3,509,088.99	48,529,510.96
少数股东损益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0	0.21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0	0.21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43,509,088.99	48,529,510.9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3,509,088.99	48,529,510.9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公司法定代表人：王春鸣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曾武

会计机构负责人：曾武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四川国栋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编制年度：2010 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6,637,705.91	646,190,405.7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3,718,315.65	332,962.6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592,331.47	3,565,134.4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04,948,353.03	650,088,502.8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72,133,979.11	339,961,361.1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0,023,007.76	34,799,665.40
支付的各项税费		5,356,934.65	22,217,399.4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812,410.82	270,175,258.2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6,326,332.34	667,153,684.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8,622,020.69	-17,065,181.4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13,993,330.33	402,187,001.33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3,993,330.33	402,187,001.3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3,993,330.33	-402,187,001.3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47,000,000.00	958,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697,774.4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6,697,774.40	958,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62,000,000.00	48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1,067,795.00	41,444,396.9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3,067,795.00	526,444,396.9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629,979.40	431,555,603.0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900.07	-5,489.4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747,230.31	12,297,930.7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454,545.01	10,156,614.2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707,314.70	22,454,545.01

公司法定代表人：王春鸣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曾武

会计机构负责人：曾武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四川国栋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编制年度：2010 年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27,760,000.00	772,934,719.84			83,762,067.72		107,170,331.89			1,191,627,119.45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初余额	227,760,000.00	772,934,719.84			83,762,067.72		107,170,331.89		-	1,191,627,119.4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27,760,000.00	-165,869,200.00			4,350,908.90		16,382,180.09		-	82,623,888.99
（一）净利润							43,509,088.99			43,509,088.99
（二）其他综合收益										-
上述（一）和（二）小计							43,509,088.99		-	43,509,088.99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1,890,800.00							-	61,890,800.0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3. 其他		61,890,800.00								61,890,800.00
（四）利润分配					4,350,908.90		-27,126,908.90			-22,776,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4,350,908.90		-4,350,908.90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2,776,000.00			-22,776,000.00
4. 其他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27,760,000.00	-227,760,000.00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27,760,000.00	-227,760,000.00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其他										-
（六）专项储备										-
1. 本期提取										-
2. 本期使用										-
（七）其他										-
四、本期期末余额	455,520,000.00	607,065,519.84			88,112,976.62		123,552,511.98		-	1,274,251,008.44

公司法定代表人：王春鸣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曾武

会计机构负责人：曾武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四川国栋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编制年度：2009 年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上年同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27,760,000.00	772,934,719.84			78,909,116.62		77,159,372.03			1,156,763,208.49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
其他										-
二、本年初余额	227,760,000.00	772,934,719.84			78,909,116.62		77,159,372.03		-	1,156,763,208.4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852,951.10		30,010,959.86		-	34,863,910.96
（一）净利润							48,529,510.96			48,529,510.96
（二）其他综合收益										-
上述（一）和（二）小计							48,529,510.96		-	48,529,510.96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3. 其他										-
（四）利润分配					4,852,951.10		-18,518,551.10			-13,665,6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4,852,951.10		-4,852,951.10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3,665,600.00			-13,665,600.00
4. 其他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其他										-
（六）专项储备										-
1. 本期提取										-
2. 本期使用										-
（七）其他										-
四、本期期末余额	227,760,000.00	772,934,719.84			83,762,067.72		107,170,331.89		-	1,191,627,119.45

公司法定代表人：王春鸣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曾武

会计机构负责人：曾武